

公司代码：600126

公司简称：杭钢股份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薛加玉	因公出差	邵瑜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或其他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四、公司负责人汤民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永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8,908,867.85 元；由于公司 2015 年度亏损，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 201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存在的业务整合风险、钢铁业务经营风险、安全生产风险、环保风险以及污水处理价格不能及时得到调整的风险，敬请查阅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内容。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3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或杭钢股份	指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杭钢集团、集团公司、控股股东	指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浙江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
董事会	指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杭钢商贸	指	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富春公司	指	ZHEJIANG FUCHUEN COMPANY LIMITED（富春有限公司）
冶金物资	指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宝钢集团	指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宁开投资	指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经控股	指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杭钢集团及相关交易对方	指	本次重组交易对手方，包括杭钢集团、杭钢商贸、富春公司、冶金物资、宝钢集团、宁开投资及宁经控股
宁波钢铁、宁钢	指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紫光环保	指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再生资源	指	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再生科技	指	浙江德清杭钢富春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金属材料电商公司	指	杭州杭钢金属材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杭钢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ng Zhou Iron & Stee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ZI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汤民强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尧福	吴继华
联系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路178号	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路178号
电话	(0571) 88132917	(0571) 88132917
传真	(0571) 88132919	(0571) 88132919
电子信箱	hggf@hzsteel.com	hggf@hzsteel.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路17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22
公司办公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路17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22
公司网址	http://www.hzsteel.com
电子信箱	hggf@hzsteel.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杭钢股份	600126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4-1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叶卫民 王建兰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3年
营业收入	8,350,293,920.48	14,449,052,796.82	-42.21	17,183,465,80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8,908,867.85	10,733,613.96	-10,244.85	20,651,12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9,854,783.73	-92,996,024.19	不适用	-2,933,25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453,524.64	1,090,189,583.47	-10.34	135,185,893.91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14,394,839.86	3,307,498,401.46	-33.05	3,305,154,175.00
总资产	3,865,720,753.18	7,028,524,044.85	-45.00	8,565,571,624.24
期末总股本	838,938,750.00	838,938,750.00	0	838,938,75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0	0.01	-13100.00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0	0.01	-13100.00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2	-0.11	不适用	-0.0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41	0.32	减少39.73个百分点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17	-2.81	减少37.36个百分点	-0.09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955,674,370.95	2,479,396,950.84	1,855,534,697.53	1,059,687,90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115,813.13	-235,125,511.89	-112,982,609.66	-679,684,93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1,107,917.90	-235,270,762.18	-115,557,941.77	-697,918,16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34,072.86	332,562,570.72	-13,308,889.53	626,465,770.5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2,685.64		-100,856.69	112,798.83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	18,736,566.03		20,666,563.69	22,658,030.01

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97,666.67		80,058,946.67	1,658,366.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5,343.54		4,172,918.95	116,474.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7,591.66		-312,165.38	-737,029.54
所得税影响额	-603,383.06		-755,769.09	-224,262.65
合计	20,945,915.88		103,729,638.15	23,584,378.22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钢铁及其压延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经营模式以自产自销为主，主要产品包括热轧圆钢、热轧带钢、热轧盘条、热轧型钢、热轧带肋钢筋等5大系列、2000多个品种规格的产品，产品广泛应用于机械加工、汽车和摩托车配件、标准件制造、日用五金、工程机械等行业。

公司属于钢铁行业，钢铁工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是技术、资金、资源、能源、劳动力密集产业，但同时是产能过剩最严重、影响最大的行业之一。2015年，我国钢铁消费与产量双双进入峰值弧顶区并呈下降态势，钢铁行业从微利经营进入整体亏损，行业发展进入“严冬”

期。在错综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下，钢铁行业多年高速发展累积的问题和矛盾越发凸显，钢铁企业生产经营困难，财务状况持续恶化，市场无序竞争不断加剧。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核准文件以及公司与交易各方签署的重组实施协议，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资产交割，置出资产为股权类资产（高速线材 66%股权、动力 95.56%股权、小轧 60%股权）和非股权类资产（除应收票据、非受限的货币资金和网络交换设备相关固定资产以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除应缴税费外的全部负债），置入为宁波钢铁 100%股权、紫光环保 87.54%股权、再生资源 97%股权、再生科技 100%股权。2016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发布了《杭钢股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资产交割情况公告》，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交割已经完成。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是区位、品种、品牌和研发优势，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钢股份 2014 年度报告》的核心竞争力部分。2015 年 11 月 24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文件，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重组完成后，公司核心竞争力将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

一、钢铁产业

1、物流成本优势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钢毗邻北仑港，该码头可以通行和停靠 30 万吨级的大型船舶，宁波港是我国为数不多的不冻、不淤、浪平的深水良港，为宁钢大宗原燃料供应提供了极为有利的外部水运条件，宁钢已具备将港口优势转变为产业优势的条件。宁钢采购的铁矿石、煤、焦等大宗原燃料均通过北仑港的流程直接卸到自己的料场，无需倒运，减少物料倒运费和降低物料损耗，较内陆企业，在大宗原燃料运输上有着不可复制的物流成本优势。

2、市场区位优势

宁波处于我国经济发展最具活力和潜力的长三角经济圈，长三角是中国第一大经济区、中国综合实力最强的经济中心、亚太地区重要的国际门户、全球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基地、中国率先跻身世界级城市群地区。通过宁钢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将提供该地区经济发展所需要的钢铁产品，并面向海外市场。浙江省是产钢小省、需求大省，宁钢 70%以上产品在浙江省内销售，销售半径小（200 公里内）、交货周期短（从合同签订到提货 11 天左右），区位优势十分明显。

3、“低成本、高效率”的经营机制，内部管理优势

宁波钢铁拥有一套与生产流程高度匹配、高度集成的信息化系统（ERP），该系统保证了线上设计与线下流程、工艺的高度匹配，实现管理流程的全透明、全数字化，切实将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信息化的理念落实到系统和流程中，实时正确展现多种实物动态趋势和存量信息，保证了决策有效性。

二、环保产业

1、环保产业链优势

公司控股子公司紫光环保战略定位于综合环境服务商，当前业务板块涵盖了市政供水及城镇污水处理、高浓度工业废水处理、垃圾渗滤液处理、河道治理、环保设备、第三方环境检测和工程业务等多个领域，同时积极储备固废、烟气治理、土壤修复、资源化等更多环保领域和方向，通过各业务板块在技术、客户、销售网络等方面的深入互动和资源配置，可以为政府和企业用户提供一整套的环境治理方案，充分发挥公司在投资、咨询、设计、工程、运营为一体的环保产业链综合优势。

2、技术领先优势

紫光环保一贯坚持技术领先战略，具备雄厚的技术储备和行业实施经验，业务涵盖了水处理产业链的研发、咨询、设计、建设和运营等各方面，多年来，公司通过并购、整合、自研的方式，建立了以突破型治理技术和可持续型资源化技术为核心的两大技术支撑体系。其中在城镇污水处理方面拥有多项生化处理和深度处理工艺核心技术，并在污泥、除臭等方面掌握先进技术，申请了两项发明专利，获得了一项实用新型专利；在高浓度工业废水处理方面，公司掌握了高浓度煤

化工酚氰废水处理、重工业污水深度处理回用、以及轻工业污水处理等方面的核心技术，拓宽了公司的业务领域。

3、管理团队优势

紫光环保拥有一支长期从事水务和环保领域拓展、收购、建设和运营管理的团队，对国内的水务市场和环保市场有着深刻而独到的理解，在产业构架和布局、市场开发和运营管理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有效地保障了公司水处理业务和环保业务的稳健经营和发展。

三、再生资源产业

1. 行业资质优势

公司下属的浙江德清杭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获工信部《废钢铁加工行业准入条件》第四批名单，成为浙江省 5 家符合准入条件的企业之一，也标志着同时符合《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条件，成为符合退税的再生资源企业之一。

2. 地域资源优势

废钢不同于其他产品，不能制造，只有产废，因此经济的发达程度往往决定废钢资源的多少。公司地处长三角，江浙沪一带相对发达的经济及制造业优势，给公司废钢经营创造良好的条件。杭州市不断上升的汽车保有量，给公司报废汽车经营落实资源保障，加上政府对环境保护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对汽车尾气排放的控制力度加强，进一步促进了报废汽车经营。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根据浙江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杭钢半山基地钢铁生产线于 2015 年底前关停。公司外部面对严峻的钢铁行业形势，内部面对半山钢铁基地边生产边关停、人员分流安置时间紧难度大、设备保障能力弱薄弱环节多等不利因素，克服工序平衡、公辅平衡、产销平衡、物料平衡等不断被打破带来的巨大困难，有效化解严峻市场环境和转型升级倒逼压力，外强协调、内强执行，在生产组织、安全环保、质量控制、市场拓展、产能关停、资本运作等方面，均取得了一定的工作业绩。

1、以变应变，确保生产效能正常发挥。

在整个钢铁行业举步维艰的大背景下，用户对产品质量、订单即时性、特殊定尺等要求越来越高。为了达到满足客户需求、确保生产组织有序的双重目标，进一步加强计划管理、调度管控、坯料流转等工作，及时做好生产跟踪和动态平衡，高度关注各主要生产线和公辅系统运行情况和趋势，密切掌握各主要生产线检修计划的实施进度、产能情况和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不同时期综合平衡情况，及时调整和合理安排生产节奏，以变应变把握生产组织主动权，努力实现生产效能正常发挥。

2、守住红线，确保安全工作万无一失。

公司坚持从严管理、党政工团多管齐下，强化预防预控、狠抓现场管理、突出重点时期管控，安全生产工作总体平稳受控，公司实现重伤及以上事故为零、项目承包作业和委外项目作业未发生重伤及以上事故的安全生产管理目标。为确保安全工作万无一失，公司及时适应安全管理新常态要求，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突出抓好作业现场安全管理，不断加强安全基础工作。

3、加强管控，确保节能环保指标达标。

积极稳妥地推进和加强环境管理工作，环保情况总体平稳。在生产和关停过程中，环保设备经受了设施劣化恶化、停开机频繁等考验，全年未发生环保污染事故。全年污染物排放指标达到年度目标要求，废气排放合格率为 100%，废水排放合格率为 100%，废水重复利用率为 97.52%，危险废物规范化处置率为 100%，多次通过了省、市环境监测部门的监督监测，未发生超标排放，未被政府环保部门处罚。加强各方面管控措施的落实，成为能耗指标达标的主要手段。首先是加强环境基础管理，面对新环保法实施、新排放标准的监管和半山钢铁基地关停的双重压力，强化了对排污的内部监督管理，加大监控、监测和监管力度；其次是加强环保设备管理，保障运行效果，做到环保设备与主体生产设备同步检修、同步停运；再次是加强关停过程中的环保管理，为使关停过程中废气、废水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达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及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的控制目标，确保关停过程中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4、稳中求新，确保营销工作有的放矢。

面对残酷的市场竞争,对外以紧抓客户为核心,抓住重点品种营销;对内建立适应品种结构、客户结构变化的差异化生产经营模式,强化点对点的“优特钢”营销思维。以差异化营销策略为统领,顺应市场形势变化,创新营销工作理念,推进重点产品销售,推进营销管理创新,推进服务方式创新,做好重点产品营销和重点客户的服务工作。

5、如期推进,确保产能关停节点不破。

在浙江省委省政府明确半山钢铁基地年底关停的时间节点后,公司积极全面启动半山钢铁基地设备关停方案、安全环保实施方案、应急事故救援预案的制定工作。通过数次的修改和完善,形成了以各单位关停方案为基础、以各系统关停方案为保障的半山钢铁基地关停实施方案,为年底生产有序关停、后续设备安全拆除打下了坚实基础。2015年12月下旬,半山钢铁基地生产线关停任务全面有序、平稳、安全顺利完成。在各个关停实施阶段,各单位、各部门根据公司统一部署,科学调整,日夜奋战,确保了关停节点不破。

6、积极谋划,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为实现上市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解决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无法持续经营的困难,公司及时启动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自2014年12月17日公司股票停牌后,立即成立了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组,由公司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及时协调解决重点难点事项,相关职能部门具体负责推进本次重组工作,并聘请中信证券、国浩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天源资产评估公司等中介机构开展相关工作。经过公司和中介机构的共同努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于2015年11月2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48号)。目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资产交割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登记工作已经完成,正在准备配套融资工作。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保证了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激活了上市公司的持续融资功能,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年公司生产铁、钢、材产量分别为226.33万吨、272.64万吨和210.84万吨;实现营业收入83.50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89亿元。报告期内,受杭钢半山钢铁生产基地2015年底前关停的影响;同时,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和钢铁行业产能过剩引起下游需求减弱等因素的影响,钢材市场持续低迷,钢材价格屡创新低,致使公司出现亏损,与年初制订的生产经营目标相比,未能全面完成。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350,293,920.48	14,449,052,796.82	-42.21
营业成本	8,931,356,619.14	13,906,525,290.60	-35.78
销售费用	10,730,039.88	9,930,617.16	8.05
管理费用	276,780,089.70	374,270,851.99	-26.05
财务费用	82,850,183.83	154,506,889.31	-4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453,524.64	1,090,189,583.47	-10.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60,454.62	-40,244,799.1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909,707.20	-1,016,795,903.76	不适用
研发支出	30,588,386.53	75,993,648.66	-59.75
资产减值损失	102,974,597.71	20,204,495.61	409.66
投资收益	-787,427.26	4,482,817.89	-117.57
营业外收入	9,476,272.49	90,394,352.63	-89.52
利润总额	-1,073,806,932.32	44,050,801.85	-2,537.66
所得税费用	8,419,472.43	19,917,709.97	-57.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8,908,867.85	10,733,613.96	-10,244.8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62,371,830.93	17,520,928,442.07	-35.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61,659,164.09	15,288,211,636.10	-39.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838,109.46	127,901,514.88	-30.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271,242.24	133,696,017.04	-39.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884,225.00	-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192,862.64	119,182,436.93	-60.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00,000.00	0	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500,000.00	0	1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834,340.97	0	100

变化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同比减少，主要是本期钢材市场持续低迷，公司产品平均售价同比下降及公司 2015 年底半山基地关停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同比减少，主要是原材料价格同比下跌及公司 2015 年底半山基地关停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销售费用同比增加，主要是产品销售运费同比有所增加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同比减少，主要是本期短期借款利息同比有所减少等因素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同比减少，主要是受 2015 年底半山基地关停等因素影响，本期修理费用等大幅减少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减少，主要是公司本期投入研发项目减少导致研发费用相应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主要是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同比增加以及计提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等共同影响所致。

投资收益同比减少，主要是本期收到子公司现金分红同比减少以及参股公司本期出现经营亏损等因素影响所致。

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主要是公司本期收到的政府补贴同比大幅减少所致。

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同比减少，主要是公司本期受钢材市场持续低迷、钢材价格大幅下跌及半山钢铁基地 2015 年底关停，产品销售量同比减少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利润同比减少影响所得税费用相应减少所致。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	8,206,860,908.27	8,828,923,336.50	-7.58	-42.22	-35.58	减少 11.0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型材	1,138,733,329.52	1,419,695,195.02	-24.67	-45.29	-31.55	减少 23.22 个百分点
小型材	1,194,219,460.08	1,309,104,158.63	-9.62	-36.93	-29.35	减少 7.62 个百分点
棒材	1,594,358,147.06	1,594,513,466.34	-0.01	-44.17	-41.46	减少 3.06 个百分点
带钢	860,868,356.69	974,345,084.19	-13.18	-54.40	-47.57	减少 14.50 个百分点
线材	1,429,063,372.53	1,493,934,089.81	-4.54	-32.84	-26.67	减少 7.93 个百分点
钢坯	1,572,933,222.17	1,643,414,102.21	-4.48	-45.09	-40.53	减少 8.79 个百分点
其他	483,747,881.46	423,838,075.90	12.38	-26.47	-18.43	减少 4.01 个百分点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	8,220,346,265.57	8,805,619,561.46	-7.12	-42.18	-35.67	增加 -10.84 个百分点
华北	3,584,869.84	3,821,053.18	-6.59	-43.99	-35.22	增加 -14.43 个百分点
华南	13,528,613.66	13,217,705.25	2.30	-58.60	-55.73	增加 -6.32 个百分点
西南	12,683,864.13	11,987,615.18	5.49	-84.87	-85.04	增加 1.06 个百分点
中南	21,221,510.79	21,582,175.22	-1.70	14.56	22.65	增加 -6.71 个百分点
西北	2,558,645.52	2,616,061.81	-2.24	-50.73	-36.25	增加 -23.23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单位：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中型材	552,340	509,683	57,919	-19.80	-25.36	279.5
小型材	557,591	557,343	2,148	-12.19	-12.32	13.05
带钢	377,234	371,113	22,669	-37.45	-38.71	36.99
线材	621,195	619,538	8,209	-6.51	-6.38	25.29
钢坯	729,008	729,008	0	-25.17	-25.17	0
棒材	708,644	709,352	17,318	-25.78	-25.33	-3.93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	原材料	5,600,138,565.99	63.21	9,255,898,717.69	63.80	-39.50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	燃料动力	2,085,013,845.64	23.53	3,135,970,954.33	20.17	-33.51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	人工	647,494,534.29	7.31	660,346,449.75	3.60	-1.95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	折旧	187,575,730.01	2.12	283,558,455.76	1.84	-33.85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	费用	209,718,699.55	2.37	267,481,455.11	1.53	-21.60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	其他	98,981,961.02	1.12	101,990,068.40	0.60	-2.95	
其他		29,920,835.60	0.34	124,647,589.11	8.46	-76.00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中型材	原材料	796,847,714.85	8.99	1,251,853,675.25	9.05	-36.35	
中型材	燃料动力	360,136,976.19	4.07	547,517,640.86	3.96	-34.22	
中型材	人工	161,515,388.82	1.82	163,051,382.41	1.18	-0.94	
中型材	折旧	30,270,922.09	0.34	50,232,410.17	0.36	-39.74	
中型材	费用	55,509,334.63	0.63	54,875,322.54	0.40	1.16	

中型材	其他	15,414,858.44	0.17	6,630,089.11	0.05	132.50	
小型材	原材料	758,524,401.72	8.56	1,133,729,646.27	8.20	-33.09	
小型材	燃料动力	357,856,732.70	4.04	518,043,007.16	3.75	-30.92	
小型材	人工	112,487,288.84	1.27	107,599,336.25	0.78	4.54	
小型材	折旧	28,486,896.48	0.32	43,427,613.43	0.31	-34.40	
小型材	费用	36,185,155.97	0.41	44,746,694.05	0.32	-19.13	
小型材	其他	15,563,682.92	0.18	5,490,909.00	0.04	183.44	
棒材	原材料	1,483,989,850.85	16.75	2,513,858,844.23	18.18	-40.97	
棒材	燃料动力	31,848,605.48	0.36	94,147,879.72	0.68	-66.17	
棒材	人工	34,077,128.62	0.38	31,153,598.99	0.23	9.38	
棒材	折旧	19,806,288.99	0.22	26,000,248.60	0.19	-23.82	
棒材	费用	5,001,395.84	0.06	8,227,290.29	0.06	-39.21	
棒材	其他	19,790,196.56	0.22	50,281,444.48	0.36	-60.64	
带钢	原材料	578,921,662.45	6.54	1,171,784,589.72	8.47	-50.59	
带钢	燃料动力	236,007,826.32	2.66	468,471,403.21	3.39	-49.62	
带钢	人工	99,605,406.31	1.12	114,064,607.88	0.82	-12.68	
带钢	折旧	20,416,705.29	0.23	44,934,851.83	0.32	-54.56	
带钢	费用	28,862,800.63	0.33	49,469,023.81	0.36	-41.65	
带钢	其他	10,530,683.19	0.12	9,823,461.02	0.07	7.20	
线材	原材料	875,063,759.43	9.88	1,273,676,276.73	9.21	-31.30	
线材	燃料动力	398,250,705.06	4.50	548,340,066.19	3.96	-27.37	
线材	人工	118,830,569.45	1.34	106,811,119.90	0.77	11.25	
线材	折旧	45,720,169.32	0.52	53,074,326.09	0.38	-13.86	
线材	费用	38,731,722.22	0.44	46,351,519.84	0.34	-16.44	
线材	其他	17,337,164.33	0.20	9,122,678.33	0.07	90.04	
钢坯	原材料	1,021,595,296.28	11.53	1,820,952,135.00	13.17	-43.90	
钢坯	燃料动力	431,601,690.68	4.87	685,137,529.90	4.95	-37.01	
钢坯	人工	98,171,828.97	1.11	121,041,951.92	0.88	-18.89	
钢坯	折旧	30,643,832.71	0.35	55,995,362.24	0.40	-45.27	
钢坯	费用	41,056,078.00	0.46	59,705,059.92	0.43	-31.24	
钢坯	其他	20,345,375.57	0.23	20,641,486.46	0.15	-1.43	
其他		423,838,075.90	4.78	519,629,207.35	3.76	-18.43	
合计		8,858,844,172.10	100	13,829,893,690.15	100	-35.94	

2. 费用

销售费用同比增加，主要是产品销售运费同比有所增加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同比减少，主要是本期短期借款利息同比有所减少等因素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同比减少，主要是受 2015 年底半山基地关停等因素影响，本期修理费用等大幅减少影响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0,588,386.5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30,588,386.5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37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2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5.1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结合边生产边关停的实际情况，研发投入较上年度减少，主要致力于弹簧钢、履带板、盘条以及高档链轨节用 35MnB、35MnBHL 系列圆钢的研发工作。

4. 现金流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是本期公司钢材产品平均售价同比下跌及销量同比减少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同时，公司受 2015 年底关停影响原材料采购同比减少以及公司产品生产的原材料价格同比有所下降等因素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是受上述两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主要是公司本期增加对“杭州杭钢金属材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进行投资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主要是本期收到参股子公司分派股利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主要是本期收回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同比增加及支付的代垫运费和收到政府补助款同比减少共同影响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主要是本期支付代垫运费及支付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等同比减少影响所致。

购进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主要是公司本期新增的技改项目投入同比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同比增加，主要是向收到及归还浙江德清杭钢富春再生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计息往来款同比增加影响所致。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合并净额 97,745.35 万元，合并净利润-108,222.64 万元，两者相差 205,967.99 万元。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投资损失等不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中反映的项目共计 6,017.64 万元，应在净利润的基础上增加；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及长期资产摊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等不涉及现金流量项目共计 31,440.92 万元，应在净利润基础上增加；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计 203,127.18 万元，应在净利润基础上增加；存货的减少 78,937.62 万元，应在净利润基础上增加。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113,555.37 万元，应在净利润基础上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72,064,995.00	4.45	347,344,002.30	4.94	-50.46	详见说明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3,264,650,850.35	84.45				详见说明 2
其他流动资产	10,255,220.89	0.27	560,361.35	0.008	1,730.11	详见说明 3
长期股权投资	7,249,027.37	0.19	3,136,454.63	0.04	130.77	详见说明 4
应交税费	22,980,095.71	0.59	32,775,437.95	0.47	-30.02	详见说明 5
其他应付款	55,003,481.54	1.42	22,287,264.34	0.03	109.3	详见说明 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1,230,685,236.20	31.84				详见说明 7

未分配利润	112,724,584.80	2.92	1,205,828,146.40	17.16	-90.64	详见说明 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214,394,839.86	57.28	3,307,498,401.46	47.06	-33.05	详见说明 9

其他说明

1、货币资金：主要系本期期末库存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所致。

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主要是公司根据资产重组方案的要求将置出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科目的余额集中在本科目反映（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之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之明细说明）。上述该等资产已于 2016 年 1 月与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办理完资产交割工作。

3、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是本期期末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较期初增加所致。

4、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本期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同比增加所致。

5、应缴税费：主要是本期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较期初有所减少所致。

6、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收到投资者认购保证金增加所致。

7、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主要是公司根据资产重组方案的要求将置出负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职工薪酬、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递延收益等负债科目的余额集中在本科目反映（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之明细说明）。上述该等负债已于 2016 年 1 月与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办理完交割工作。

8、未分配利润：主要系本期公司经营出现亏损影响所致。

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主要系本期公司经营出现亏损导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所致。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2015 年，我国钢铁行业生产消费量双下降，全国粗钢产量 8.04 亿吨，同比下降 2.3%，近 30 年来首次出现下降。国内粗钢表观消费 7 亿吨，同比下降 5.4%，连续两年出现下降，降幅扩大 1.4 个百分点。钢材价格持续下跌，我国钢材价格已连续 4 年下降，2015 年跌幅加大，钢材综合价格指数由年初的 81.91 点下跌到 56.37 点，下降 25.54 点，降幅 31.1%。钢铁企业经济效益大幅下降，重点统计钢铁企业实现销售收入 28890 亿元，同比下降 19.05%；实现利税-13 亿元、利润-645 亿元，由盈转亏，亏损面 50.5%，同比上升 33.67 个百分点。钢铁行业固定资产投资持续下降，我国钢铁行业固定资产投资 5623 亿元，同比下降 12.8%。其中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业投资 4257 亿元，下降 11%，钢铁行业投资整体进入萎缩状态。鉴于以煤炭、钢铁行业为代表的相关产业产能严重过剩的实际情况，我国政府提出了供给侧改革的思路，公司积极以实际行动予以支持和配合，于 2015 年底关停了半山基地所有产能，并通过资产重组置入了以沿海现代化钢厂，既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又为钢铁行业良性发展做出了贡献。

公司原有杭钢半山基地的钢铁产能已经于 2015 年底全部关停，新置入的宁波钢铁主要产能状况如下：

宁波钢铁拥有 2500 立方米高炉 2 座，合计生铁产能 400 万吨；180 吨转炉 3 座，合计粗钢产能 441 万吨；1780mm 热连轧生产线一条，钢材产能 400 万吨。宁波钢铁主要产品为热轧卷，主要用于工程建设、家电、汽车结构件、集装箱、机械加工等，产品主要销售以浙江为主，辐射上海、江苏、广东等地区。

钢铁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按加工工艺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加工工艺区 分的种类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冷轧钢材										
热轧钢材	2,108,360	2,591,190	2,057,677	2,585,790	462,288.45	799,075.39	519,707.85	782,312.17	-12.42	2.10
镀涂层钢材										
其他										

2. 按成品形态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成品形态区 分的种类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型材	1,731,126	1,988,146	1,686,564	1,980,276	376,201.62	610,288.96	422,273.34	596,457.37	-12.25	2.27
板带材	377,234	603,044	371,113	605,514	86,086.84	188,786.43	97,434.51	185,854.79	-13.18	1.55

3. 按销售渠道分类的钢材销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销售渠道区分	营业收入		占总营业收入比例（%）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线下销售	462,288.45	799,075.39	55.36	55.30
线上销售	0	0	0	0

4. 特殊钢铁产品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不适用

5. 铁矿石供应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铁矿石供应来源	供应量（吨）		支出金额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自供	0	0	0	0
国内采购	556,614.52	819,645.22	28,443.84	64,024.00
国外进口	2,448,005.30	3,256,951.29	118,004.31	232,708.94

6.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上述分类中不含公司销售的棒材产品，公司所销售的棒材产品系通过经销加工的方式采购取得，不计入公司生产钢材产量中。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了杭州杭钢金属材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涉足金属贸易电商平台业务，整合了各方股东的资源优势，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2015年4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浙江杭钢金属材料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及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浙江杭钢金属材料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为准），该公司将从事金属贸易电商平台业务，注册资本2亿元，公司出资5800万元，持股29%，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出资4000万元，持股20%，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出资10200万元，持股51%。目前，杭州杭钢金属材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工商登记的正式名称）已于2015年5月7日注册登记，法定代表人：陈晓东，注册资本：20000万元，注册地址：杭州市拱墅区沈家桥132号，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服务：电子商务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投资咨询、投资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自有房产出租；物业管理；网上批发、零售：金属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报告期，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钢股份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等公告。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控股公司经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资产	净利润
杭州钢铁厂小型轧钢股份有限公司	小型棒材	25,000 万元	391,586,918.83	381,478,930.11	-58,435.44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水、电、风、汽、气	22,500 万元	699,775,811.55	667,880,497.03	26,208,765.65
浙江兰贝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培训服务	2,000 万元	15,819,613.52	14,867,726.69	-2,637,378.59
浙江杭钢高速线材有限公司	高速线材	25,000 万元	373,490,605.96	359,466,905.49	502,512.47
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营业房出租、木材及制品、钢材及制品的销售	4,000 万元	102,392,197.33	81,748,993.23	21,748,993.23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钢铁行业

2015 年，我国粗钢产量为 8.04 亿吨，同比下降 2.3%，是近 30 年以来我国粗钢产量首次出现下降。国内粗钢表观消费 7 亿吨，同比下降 5.4%，连续两年出现下降，降幅扩大 1.4%。对于寻求去产能化的钢铁行业来说，是一个积极信号，钢铁行业已迈向去产能的关键时间窗口。2016 年国际、国内形势更加复杂多变。从国际上看，美国经济复苏缓慢，欧洲经济不确定性较大，亚洲经济前景尚不明朗，同时受世界需求下降、美元加息和石油价格大幅下跌影响，国际大宗原材料价格难有起色。从国内看，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宏观经济在适当扩大需求情况下更加注重供给侧改革，通过化解产能过剩，去杠杆，兼并重组、转型升级，钢铁产业自身结构将得到优化。今后中国钢铁业将重新焕发活力，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对具有区位优势、产业链优势、特色品种优势及人工成本、物流成本、资金成本较低的钢铁企业，发展前景和发展空间仍然可期。

2、节能环保行业

中国经济将从高速增长进入到一个中高速发展的新常态，但节能环保等行业仍存在持续快速发展的潜力，国家节能环保政策将推动产业高速增长。政府顶层设计为环保节能产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出台了《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5〕17 号）、《关于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42 号）等政策文件，不断促进节能环保产业利好发展，带来了巨大的市场潜力。根据国家有关部门测算，“十三五”期间我国环保投入预计将增加到每年 2 万亿元，社会环保总投资有望超过 17 万亿元，投入将是“十二五”期间的两倍以上。虽然节能环保行业发展势头十分良好，但整个行业依然存在一些共性的风险和挑战，诸如提标风险、排放风险、低价竞标风险等等。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实施全面转型升级的发展战略，实现“一体三轮”发展，以宁波钢铁钢铁业务为转型升级的坚实基础，以金属材料交易服务平台为起点发展钢铁“互联网+”模式，在现有业务基础上加大环保业务和再生资源业务的发展力度，将杭钢股份打造成为“以钢铁为基础，环保、金属贸易电商平台和再生资源为重点”的产业和资本平台。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是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第一年，经营目标为：实现营业收入 144 亿元，铁水产量 424 万吨，板坯 432 万吨，热卷 420 万吨，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30 万吨/日以上。公司将结合新特点、新要求、新任务，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抓好宁波钢铁生产经营、降本增效和业绩提升工作

积极面对经济发展新常态带来的挑战，努力破解钢铁行业“高产量、高成本、低价格、低效益”的困境，以提升经济效益为目标，以推动转型升级为重点，坚持“低成本、高效率”经营策略，坚持“稳中求进、稳中促进”的工作思路，研判市场，把握市场脉搏；多措并举，全面提升生产经营绩效。

(1) 攻坚克难，进一步加大降本增效力度。一是系统优化降成本。系统优化降成本就是要抓住“成本侧”的源头和根本，以产线稳定和质量稳定为前提，以成本极限化和效益最大化为主线，以深入开展“学先进对标挖潜活动”为载体，进一步强化产供、产销团队联动作用，持续完善“低成本、高效益”的生产组织模式。二是精打细算降费用。转变观念、创新管理，优化管控模式和手段，大幅降低维修费。三是品种优化增效益。要密切关注市场形势，准确把脉市场动态，紧密跟踪重点用户，围绕品种增效、提升品牌效益创新举措，围绕细分市场、细分客户创新工作方式，以中高碳合金结构钢、汽车用钢和冷轧深冲系列为主攻方向，兼顾短期和中长期发展需要，推动品种规格的系列化、产品定价的差异化、终端用户的客制化和高端用户的精品化，向品种拓展要效益。全年重点盈利钢种销量突破 40 万吨，品种增效 3500 万元以上。

(2) 稳固优势, 进一步提升企业经营管理能力。要牢牢抓住“稳定”这个牛鼻子, 以稳定保生存, 以稳定促发展, 用稳定经营巩固已有优势, 用精益管理提升企业竞争发展实力。一是产销协同, 科学管理, 持续提升生产制造一贯制管控能力。二是落实责任, 强化管理, 持续提升企业安全管理能力。三是践行承诺、规范管理, 持续提升企业环境整治和环保管理能力。要坚持以“环境经营、节能减排”为工作核心, 持续推进能源、环保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

2、抓好紫光环保公司业务拓展、管理提升和创新工作

要坚持以规模效益为中心, 加快水务市场规模扩张和环保新业务发展步伐, 不断提升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水平, 加大技术创新和内部改革力度, 力争将紫光环保打造成国内一流的综合环保运营商。一是要全力拓展环保水务市场。充分发挥现有项目的示范效应, 以点带面, 积极推动所在地及周边污水处理市场、环保设施委托运营等环保业务拓展。二是要加快新兴环保业务领域发展步伐。借力行业领先技术企业, 主导发挥各方优势, 深入推进工业废水项目, 加快污水处理深度处理技术的开发。三是要推进项目建设和生产运营的科学化、标准化管理水平。结合业务快速扩张、运营子公司数量迅速增多的情况, 把加强运营管理作为重中之重, 用区域化管理、事业部管理、本地化管理等模式, 强化经营管理效率, 激活并提升企业发展内生动力。四是要加大改革创新工作力度。加强与业内优秀民营企业、大型国有企业的战略合作, 深入推进管理提升、发展创新活动。

3、抓好再生资源废钢经营、二期建设和业务创新工作

要有效发挥德清基地作用, 做实再生资源废钢经营, 进一步发挥德清再生资源基地废钢加工、仓储、水运码头物流等功能, 利用好工信部废钢铁加工行业准入企业优势平台, 积极寻找再生资源战略合作伙伴, 不断做实做大再生资源废钢加工贸易。

要有序开展德清二期项目, 启动杭州报废汽车回收点项目, 启动杭州报废汽车回收点易地改造项目。启动杭州回收点易地改造项目的立项、环评、方案设计等前期工作, 争取尽早完成行政审批手续; 德清(二期)5万辆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 要根据规划开展好下一步工作。

要利用“互联网+”, 做好报废汽车业务流程重组和远程监销, 按照理顺和做精做专报废汽车经营管理的原则, 做好回收、拆解分离的重组方案, 同时借助计算机与互联网优势, 做好报废汽车回收远程监销方案, 与政府有关部门有效搭接传输平台, 实现异地监销与拆拆。

4、抓好金属材料电商公司的平台建设和平稳运营工作

加快建设金属材料电子商务平台。作为一个第三方平台, 是一种“服务型生产体系”商业模式, 是依托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移动互联等全新技术手段, 依托强有力的加工配送服务网络, 打造集资讯、交易、结算、物流仓储、加工配送、投融资、金融中介等功能为一体, 生产企业、贸易公司、物流加工服务商、金融服务企业、用户等多方主体共生共赢, 服务范围覆盖全国的服务生态体系。

平台的业务运营模式是面向钢铁、有色等金属材料行业提供现货展示及电商交易、供应链融资, 并通过仓储加工基地和物流配送服务, 进一步整合生产企业、贸易商、终端用户、仓储物流、银行、监管企业等全产业链各类主体, 打造成区域内极具影响力的金属材料电商交易和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

采用“平台+市场+物流”的供应链模式, 利用杭钢原有的庞大的金属材料客户群和资源优势, 以及商贸体系的物流、市场等线下服务设施基础, 形成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运营模式, 实现线上交易与线下交割无缝衔接。同时, 通过进行线下市场和仓储物流服务体系的建设, 为交易双方提供金融配套服务, 提供资讯、交易、金融、物流、数据等提升用户体验, 为终端中小客户提供一站式的金属材料贸易综合服务。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业务整合风险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对于置入的宁波钢铁、紫光环保和再生资源等新产业, 由于置入资产分别为独立运行的主体, 属于钢铁、环保和再生资源行业, 虽然有一定程度的协同效应, 但需要合理加以利用并进行整合, 公司能否实现整合后的协同效应最大化以及产业间协同效应的实现所需要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对策: 公司从控股股东杭钢集团处收购置入资产, 对于置入资产的管理具有良好的基础。公司将借鉴控股股东的行业管理和专业管理的经验, 加强对下属子公司的风险管控, 尽快对置入资

产进行管理整合，实现整合后的协同效应最大化，逐步转型升级为“以钢铁为基础，涵盖环保、金属贸易电商平台及再生资源业务的产业和资本平台”。

2、钢铁业务经营风险

近年来，我国钢铁产能利用率持续下降，目前已降至 70%左右，远低于合理水平。特别是 2015 年企业普遍出现亏损，部分企业为保持现金流和市场份额，过度进行低价竞争，甚至低于成本价倾销，恶性竞争现象严重。钢铁行业产能的严重过剩以及市场的无序竞争可能会影响公司钢铁业务的盈利能力。

对策：公司主动适应钢铁行业长周期“严冬”的新常态，以提升经营业绩、实现转型发展为中心，以提高企业盈利能力、增强企业发展后劲为主线，紧扣“低成本、高效率”经营策略，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以开放的思维、创新的理念，深挖降本增效潜力，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不断优化产品结构，科学谋划转型升级，切实加强风险防范，打赢提升盈利能力的攻坚战。

3、安全生产风险

宁波钢铁的生产工序为高温、高压环境，部分中间产品或终端产品具有一定危险性。尽管宁波钢铁配备有较完备的安全设施，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事故预警、处理机制，整个生产过程完全处于受控状态，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很小，但也不排除因生产操作不当或设备故障，导致事故发生的可能，从而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对策：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积极推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工作机制，持续践行“高压、严管、自主、诚信”的安全文化，并形成与公司实际紧密结合的安全管理理念。重点抓住检修作业、工程建设、协力管理、职业卫生等安全重点难点环节，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不断提升公司安全管理体系保障能力，构筑牢固的安全保卫防线，确保公司安全生产形势长期稳定向好。

4、环保风险

公司的钢铁业务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渣、废汽和废水等副产品，以及公司的污水处理业务在生产过程如处理不当可能对周围环境存在危害影响，存在发生环境污染事故的可能性，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对钢铁业务和污水处理业务制定了采取一系列环保措施，具备较高的环保水平。公司将坚持以“环境经营、节能减排”为工作核心，持续推进能源、环保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积极倡导文明生产，持续提升员工行为养成，持续不断加强现场督查和管理力度，杜绝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向政府上交一份满意的答卷、给社会一个满意的答复、给员工一个良好的工作环境。

5、污水处理价格不能及时得到调整的风险

紫光环保下属项目公司均与当地政府签订了特许经营合同，污水处理服务政府采购价格由当地市政府或其授权部门予以核定。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的结算价格一般两年或三年核定一次，虽然针对因政策变化或其他不确定因素导致的污水处理成本波动，政府已建立了相应的污水处理价格调整机制，但若污水处理公司的污水处理服务成本上升，而污水处理服务政府采购结算价格不能及时得到调整，将对紫光环保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紫光环保下属各运营项目的科学化、精细化和信息化管理，增强公司的管理水平和成本控制能力。同时，党的十八大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生态文明建设明显加速，环保作为国家重点支持的基础产业，行业整体政策面长期向好，公司将积极与政府相关部门沟通和交流，降低对盈利能力造成的不利影响。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的文件精神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规定，公司对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进

行了修订，并在《公司章程》中予以明确。该事项已经 2014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第二百五十条第三款分红政策进行了修订。该事项已经 2015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有明确的利润分配标准和分配比例，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0	0	0	0	-1,088,908,867.85	0
2014 年	0	0.05	0	4,194,693.75	10,733,613.96	39.08
2013 年	0	0.1	0	8,389,387.50	20,651,120.50	40.62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杭钢集团	1、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会议精神，本公司半山生产基地（含杭钢股份置出的半山钢铁生产基地）在 2015 年底关停。在此之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企业（以下简称“相关企业”）不直接从事任何对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亦不从事任何对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 2、本公司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本公司及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 （1）杭钢股份认为必要时，本公司及相关企业将进行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 （2）杭钢股份在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 （3）如本公司及相关企业与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利益； （4）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 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赔偿杭钢股份因本公司及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2015 年 3 月 27 日 长期持续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杭钢商贸、冶金物资、富春公司	本公司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本公司及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 （1）杭钢股份认为必要时，本公司及相关企业将进行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 （2）杭钢股份在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 （3）如本公司及相关企业与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利益； （4）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	2015 年 3 月 27 日 长期持续	否	是

			本公司承诺,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 赔偿杭钢股份因本公司及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杭钢集团、杭钢商贸、冶金物资、富春公司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杭钢股份《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在杭钢股份股东大会、董事会对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 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 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 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杭钢股份《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杭钢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与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杭钢股份造成损失, 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2015年3月27日 长期持续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钢集团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本公司将保证杭钢股份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保证杭钢股份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保证杭钢股份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杭钢股份《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独立行使职权, 不受本公司的干预。	2015年3月27日 长期持续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钢集团	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杜绝与杭钢股份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置入标的公司宁波钢铁、紫光环保、再生资源、再生科技发生违规资金占用情况, 不利用杭钢股份控股股东的地位转移杭钢股份资金, 损害杭钢股份及其全体股份的合法权益。	2015年9月28日 长期持续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杭钢集团、杭钢商贸、冶金物资、富春公司	本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认购的杭钢股份发行的股份,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杭钢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之较高者, 在此期间内, 杭钢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下同), 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杭钢股份股票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 则本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认购的杭钢股份发行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5年3月27日 2016年3月23日至2019年3月22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宝钢集团、	本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认购的杭钢股份发行的股份,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5年3月27日 2016年3月23日至2019年3月22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金砖投资、富爱投资、天堂硅谷久融投资、同和君浩、富爱投资、金砖投资、华安基金、良盛投资、钢钢网	本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认购的杭钢股份发行的股份,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5年3月27日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宁开投资、宁经控股	本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认购的杭钢股份发行的股份,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 之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5年3月27日 2016年3月23日至2017年3月22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钢集团	本公司拟置入杭钢股份的再生资源的现有经营用地系有偿承租本公司划拨用地, 现已被列入 2015 年底前半山基地关停搬迁范围。本公司承诺在 2015 年底前半山基地关停后另行提供合法宗地用于再生资源生产经营; 在此之前, 本公司保障再生资源合法使用现有经营用地, 保证再生资源正常合法经营。如因本公司出租给再生资源的上述经营用地存在任何瑕疵导致再生资源在 2015 年底前半山基地关停前无法正常经营而需搬迁或在 2015 年底前半山基地关停后再生资源搬迁而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再生资源及/或杭钢股份遭受任何经济损失的, 则作为再生资源原股东将等额补偿再生资源及/或杭钢股份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5年3月27日 直至再生资源从现有基地搬迁至新基地经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钢集团	1、如半山基地关停, 则本公司将与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沟通对紫光环保位于该处的污水处理相关资产的损失进行补偿; 2、如紫光环保实际取得政府的补偿数额低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紫光环保半山基地污水处理相关资产的评估值, 则本公司承诺以现金补足。	2015年3月27日 至紫光环保对相关资产的处置结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钢集团	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中标取得了温州中心片污水处理厂迁建项目 BOT 项目, 并于 9 月 28 日注册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温州杭钢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杭钢”)。为了避免本公司与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关系, 增强杭钢股份的规范性要求, 根据温州市住房和城乡建	2015年9月28日 自杭钢建设运行该项目满 5 年后的一年内	是	是

			设局的要求和《特许经营协议》关于中标主体中标后前五年不得变更的要求，同意（1）温州杭钢与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温州项目委托管理协议，授权紫光环保负责温州项目的日常经营工作，并按照市场价格向紫光环保支付管理费。（2）自温州杭钢建设运营温州中心片污水处理厂迁建项目 BOT 项目满五年的一年内，在经温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同意后，将本公司持有的温州杭钢水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全部转让给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以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温州杭钢进行评估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杭钢集团	鉴于本次重组中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紫光环保本次评估结论，但其中对紫光环保各子公司采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杭钢股份与杭钢集团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详见 2015 年 9 月 30 日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钢股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2015 年 9 月 28 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钢集团	在宁波钢铁成为杭钢股份子公司之前，如宁波钢铁因与俊安资源（香港）有限公司等诉讼、仲裁导致宁波钢铁产生的经济损失，本公司同意先行全额承担上述经济损失，确保杭钢股份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杭钢集团在先行承担宁波钢铁的上述损失后，将保留向宁波钢铁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的其他原股东按其各自对宁波钢铁的持股比例进行追偿的权利。	2015 年 9 月 28 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钢集团	如因紫霞实业未能按照其与宁波钢铁之间的协议安排使用该等辅助性经营资产及非经营性资产为宁波钢铁提供配套服务，导致宁波钢铁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任何不利影响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将对宁波钢铁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现金补偿。杭钢集团在承担上述损失后有权向紫霞实业追偿。同时，杭钢集团承诺，在紫霞实业受让的前述瑕疵资产取得权属证书后的一年内，如宁波钢铁提出收购紫霞实业的要求，则同意向宁波钢铁转让其持有紫霞实业的 60.29% 股权。	2015 年 9 月 28 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杭钢集团	截至 2016 年 1 月 6 日，在首次增持后 6 个月内，杭钢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方式共增持本公司股份 3,639,400 股（含首次已增持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0.43%，增持后杭钢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549,532,150 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65.50%（详见 2016 年 1 月 8 日公告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钢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5 年 7 月 7 日至 2016 年 7 月 6 日	是	是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5 年度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本公司提交了《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16〕3608 号），该审计报告为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强调事项段原文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二）1 所述，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相关会议精神，杭钢股份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所在的半山基地已于 2015 年底关停。杭钢股份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 2015 年 11 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的资产置换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已于 2016 年 3 月实施完毕。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对于上述强调事项段，董事会认为：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相关会议精神，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所在的半山基地已于 2015 年底关停。2015 年 7 月 21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包括：

（1）资产置换

资产置换：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杭钢股份将置出资产与杭钢集团持有的宁波钢铁 60.29% 股权和紫光环保 22.32% 股权中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

杭钢股份的置出资产为杭钢股份持有的：（1）股权类资产，包括高速线材 66%股权、杭钢动力 95.56%股权、杭钢小轧 60%股权；（2）非股权类资产，除非受限货币资金、部分应收票据、网络交换设备相关固定资产以外的全部资产；（3）除应交税费外的全部负债。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杭钢股份与杭钢集团进行资产置换后，拟置出部分作价不足的差额部分，由杭钢股份向杭钢集团发行股份补足；同时，杭钢股份向杭钢商贸、冶金物资、富春公司、宝钢集团、宁开投资、宁经控股发行股份购买其各自持有的宁波钢铁、紫光环保、再生资源和再生科技的相应股权。本次杭钢股份向杭钢集团及相关交易对方发行 1,290,149,011 股股份。

（3）募集配套资金：本次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为 280,000.00 万元，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5.28 元/股测算，公司向包括杭钢集团在内的 8 位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为 530,303,024 股。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 2015 年 11 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的资产置换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已于 2016 年 3 月实施完毕。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已办理了资产交割手续，公司已向杭钢集团及相关交易对方发行股份 1,290,149,011 股，并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

具体情况详见 2016 年 3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杭钢股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

上述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不属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1 年 12 月 22 日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对杭钢股份 2015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公司已经保证了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将持续做好生产经营工作并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对于上述强调事项段，监事会认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状况，专项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和专项说明均无异议。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不属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1 年 12 月 22 日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对杭钢股份 2015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保证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希望董事会积极做好生产经营工作，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二）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浙江省政府相关会议精神，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所在的半山基地将于2015年底关停。2015年3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原有半山钢铁基地的产能将置出上市公司，包括宁波钢铁、环保和再生资源等业务将置入上市公司。为加强对公司重组后资产的管理，使重组后上市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更好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的相关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与上市公司的相关会计处理更加匹配，更好的反映置入资产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公司自2015年6月1日起将固定资产折旧方法由原来的双倍余额递减法变更为年限平均法。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没有影响，对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固定资产	45,146,301.64	
未分配利润	43,344,868.46	
少数股东权益	547,717.90	
2015 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44,564,653.80	
管理费用	-581,647.84	
利润总额	45,146,301.64	
所得税费用	1,253,715.28	
净利润	43,892,586.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344,868.46	
少数股东损益	547,717.90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8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2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责任方			负债及金额				
俊安资源(香港)有限公司	宁波钢铁	无	诉讼	宁波钢铁(买方)与俊安资源(香港)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20日签订《磁铁矿贸易合同》,根据俊安2014年11月开具的销售发票,俊安应于2014年12月返还宁波钢铁货款1,298,668.32美元。2015年1月27日,经宁波钢铁提议俊安可以分九期最迟至2015年3月13日还清欠款,俊安对此未提出明确意见,仅支付100,000美元。至2015年3月,宁波钢铁多次发函要求俊安支付,俊安仍有1,198,668.32美元未付。2015年3月5日,宁波钢铁委托香港律师根据香港《公司(清盘及杂项条文)条例》(第32章)第178条向俊安在香港的注册办事处送达法定要求偿债书要求其支付该债务。2015年4月2日,宁波钢铁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俊安结清尾款1,198,668.32美元。后经双方同意,宁波钢铁已向香港高等法院递交了撤销清盘呈请,俊安已向宁波钢铁递交了金额为1,198,668.32美元银行本票。2015年4月21日,俊安以宁波钢铁违反双方达成的分期还款计划和《磁铁矿贸易合同》约定的仲裁争议解决条款向香港高等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法院判令宁波钢铁因向其提起清盘诉讼而给俊安造成的名誉损害以及由此而产生的共计1亿美元的损失,并按规定利率支付利息。	1亿美元	否	2016年3月2日,香港高等法院开庭审理了俊安与宁钢名誉侵权纠纷案件,现法院尚未对该案进行判决。	根据宁波钢铁控股股东杭钢集团于2015年9月28日出具的《关于承担宁波钢铁与香港俊安等诉讼可能导致损失的承诺》,杭钢集团承诺“在宁波钢铁成为杭钢股份子公司之前,如宁波钢铁因与俊安资源(香港)有限公司等诉讼、仲裁导致宁波钢铁产生的经济损失,本公司同意先行全额承担上述经济损失,确保杭钢股份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杭钢集团在先行承担宁波钢铁的上述损失后,将保留向宁波钢铁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的其他原股东按其各自对宁波钢铁的持股比例进行追偿的权利。	无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14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2015年度计划的议案	详见公司2015年4月18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钢股份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	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钢股份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

资金暨关联交易

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等公告。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2015年4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浙江杭钢金属材料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及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浙江杭钢金属材料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为准），该公司将从事金属贸易电商平台业务，注册资本2亿元，公司出资5800万元，持股29%，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出资4000万元，持股20%，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出资10200万元，持股51%。杭州杭钢金属材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工商登记的正式名称）已于2015年5月7日注册登记，法定代表人：陈晓东，注册资本：20000万元，注册地址：杭州市拱墅区沈家桥132号，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服务：电子商务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投资咨询、投资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自有房产出租；物业管理；网上批发、零售：金属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十二、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无。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相关会议精神，公司主要经营所在的半山基地已于 2015 年底关停。

2015 年 7 月 21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包括：

(1) 资产置换

资产置换：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杭钢股份将置出资产与杭钢集团持有的宁波钢铁 60.29%股权和紫光环保 22.32%股权中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

杭钢股份的置出资产为杭钢股份持有的：（1）股权类资产，包括高速线材 66%股权、杭钢动力 95.56%股权、杭钢小轧 60%股权；（2）非股权类资产，除非受限货币资金、部分应收票据、网络交换设备相关固定资产以外的全部资产；（3）除应交税费外的全部负债。

(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杭钢股份与杭钢集团进行资产置换后，拟置出部分作价不足的差额部分，由杭钢股份向杭钢集团发行股份补足；同时，杭钢股份向杭钢商贸、冶金物资、富春公司、宝钢集团、宁开投资、宁经控股发行股份购买其各自持有的宁波钢铁、紫光环保、再生资源 and 再生科技的相应股权。本次杭钢股份向杭钢集团及相关交易对方发行 1,290,149,011 股股份。

(3) 募集配套资金：本次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为 280,000.00 万元，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5.28 元/股测算，公司向包括杭钢集团在内的 8 位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为 530,303,024 股。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 2015 年 11 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的资产置换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已于 2016 年 3 月实施完毕。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已办理了资产交割手续，公司已向杭钢集团及相关交易对方发行股份 1,290,149,011 股，并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公司已将上述拟置出资产期末余额转至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和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项目列报。

2、过渡期的相关安排

根据公司与重组各方签订的《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协议》的约定，除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而发生的成本支出或应承担的税费外，拟置出资产在损益归属期间运营所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及任何原因造成的权益、资产变化均由杭钢集团享有或承担；拟置入资产在损益归属期间运营所产生的盈利由杭钢股份享有，运营所产生的亏损由杭钢集团及相关交易对方按其对应的公司的持股比例以法律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向杭钢股份补偿。公司将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对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在过渡期间的损益进行交割审计确认。

十四、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坚持向一切先进企业学习、学习一切企业的先进经验，在转型升级过程中坚持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积极以实际行动支持和配合政府提出的供给侧改革，于 2015 年全面关停了半山基地钢铁产能，为国家解决钢铁产能过剩做出了贡献。为确保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12 月停牌，谋划并启动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并于 2015 年 11 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实施。在半山基地钢铁产能关停后，公司积极配合控股股东杭钢集团，妥善对杭钢股份母公司 4696 名员工进行了分流安置，确保了职工的利益。在公司边关停生产线边生产严峻形势下，及时适应安全管理新常态要求，强化预防预控、狠抓现场管理、突出重点时期管控，安全生产工作总体平稳受控，确保安全工作万无一失。加强环境管理工作，确保关停过程中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以差异化营销策略为统领，顺应市场形势变化，创新营销工作理念，推进重点产品销售，推进营销管理创新，推进服务方式创新，做好重点产品营销和重点客户的服务工作。

在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实施过程，通过多种方式与相关的债权债务取得联系，妥善处理相关债权债务，确保了各方的利益不受损害。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2015 年，公司环境保护工作围绕半山基地钢铁产能边生产边关停的总体目标要求，积极、稳妥地推进和加强钢铁业生产和关停过程中的环境管理工作，环保情况总体平稳，在生产期间和关停过程中，环保设备经受了设施劣化恶化、停开机频繁等考验，全年未发生环保污染事故，并在关停过程中实现外委处置、残留固废的最少化。污染物排放指标达到年度目标的要求，废气排放合格率 100%，废水排放合格率 100%，废水重复利用率 97.52%，危险废物规范化处置率 100%，多次通过了省、市环境监测部门的监督监测，未发生超标排放，未被政府环保部门处罚。公司下属子公司杭州钢铁厂小型轧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浙江杭钢高速线材有限公司均纳入公司环保管理范围统一管理，其余子公司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十五、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变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基于对当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本公司未来稳定发展前景的信心，通过增持股份分享公司持续增长的收益，稳定股价，坚定信心，公司控股股东杭钢集团自 2015 年 7 月 7 日起通过二级市场开始增持本公司股份，并拟在未来 6 个月内（自首次增持之日起算）以自身名义继续在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5%（含首次已增持股份），并在未来 6 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票。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 2015 年 7 月 8 日的《杭钢股份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和 2015 年 7 月 9 日的《杭钢股份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复牌的公告》。截至 2016 年 1 月 6 日，在首次增持后 6 个月内，杭钢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方式共增持本公司股份 3,639,400 股（含首次已增持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0.43%。本次增持前，杭钢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545,892,750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65.07%，增持后杭钢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549,532,150 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65.50%。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 2016 年 1 月 8 日的《杭钢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5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186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3,639,400	549,532,150	65.50	0	无		国有法人
潘小彦	2,447,545	5,608,822	0.6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中证淘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1,900	2,101,900	0.25	0	未知		其他
汤云水	2,051,900	2,051,900	0.2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张美连	1,456,500	1,456,500	0.1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陈鸽飞	877,500	1,416,580	0.1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陈良	1,248,775	1,248,775	0.1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244,098	1,244,098	0.15	0	未知	其他
申万菱信资产—工商银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32,358	1,232,358	0.15	0	未知	其他
叶莉琼	186,760	1,136,600	0.1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549,532,150	人民币普通股	549,532,150			
潘小彦	5,608,822	人民币普通股	5,608,8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淘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1,9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1,900			
汤云水	2,051,9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1,900			
张美连	1,456,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6,500			
陈鸽飞	1,416,580	人民币普通股	1,416,580			
陈良	1,248,775	人民币普通股	1,248,77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244,098	人民币普通股	1,244,098			
申万菱信资产—工商银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32,358	人民币普通股	1,232,358			
叶莉琼	1,136,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6,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发现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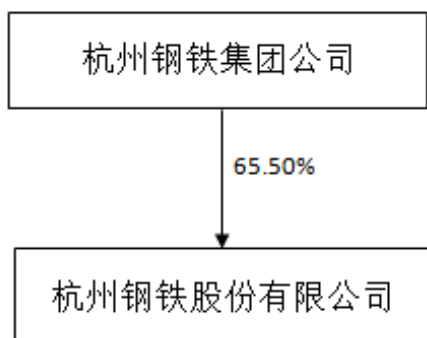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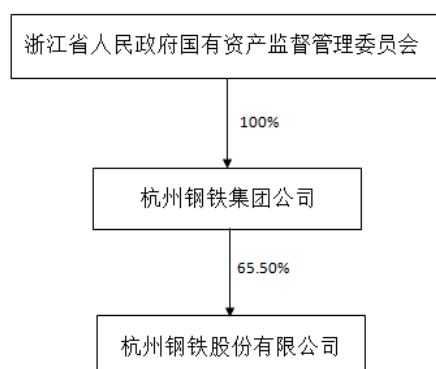
名称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陈月亮
成立日期	1963年8月16日
主要经营业务	汽车运输。钢、铁（包括压延），焦炭，耐火材料及副产品、金属丝、绳及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铸造，建筑施工，起重机械安装，检测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末，集团公司持有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5.02%股权，持有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03%股权，持有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2.53%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汤民强	董事长	男	59	2013年4月19日	2016年4月18日	884	884			0	是
朱初标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1	2013年10月24日	2016年4月18日	0	0			26.62	否
周皓	董事	男	56	2013年4月19日	2016年4月18日	0	0			0	是
罗明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1	2013年4月19日	2016年4月18日	0	0			30.91	否
何产明	副总经理	男	48	2013年10月24日	2016年4月18日	0	0			29.00	否
何产明	董事	男	48	2013年11月13日	2016年4月18日	0	0			0	否
周尧福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4	2013年4月19日	2016年4月18日	0	0			28.41	否
陶久华	独立董事	男	63	2013年4月19日	2016年4月18日	0	0			0	否
邵瑜	独立董事	男	53	2013年4月19日	2016年4月18日	0	0			5	否
薛加玉	独立董事	男	49	2013年4月19日	2016年4月18日	0	0			5	否
吴东明	监事会主席	男	45	2013年4月19日	2016年4月18日	0	0			0	是
朱惜玮	监事	男	48	2013年4月19日	2016年4月18日	0	0			0	是
王健	监事	女	55	2013年4月19日	2016年4月18日	0	0			27.01	否
曹永华	财务总监	男	59	2013年4月19日	2016年4月18日	0	0			24.22	否
合计	/	/	/	/	/	884	884		/	176.1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汤民强	曾任杭州钢铁集团公司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副总经理、总经理，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职务。现任杭州钢铁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长。
朱初标	曾任杭州钢铁厂小型轧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主任、副总经理、总经理，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周皓	曾任杭州钢铁厂小型轧钢股份有限公司技改装备部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宁波钢铁有限公司热轧部部长、热轧厂厂长，杭州钢铁集团公司信管部部长等职务。现任杭州钢铁集团公司设备制造分公司经理，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罗明华	曾任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炼铁厂2号高炉炉长、生产技术科科长、副厂长等职务。现任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何产明	曾任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型轧钢厂技术质量科科长、副厂长等职务。现任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周尧福	曾任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主任助理、副主任等职务。现任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证券部主任。
陶久华	曾任杭州市建筑技工学校教师、校长，浙江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副处长、处长，中国证监会杭州特派办副主任，浙江星韵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任浙江广策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邵瑜	曾任杭州市财税局科员、税政科副科长，杭州市地税局税政处副处长、处长等职务。现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薛加玉	曾任江苏巨龙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财务处长、副总经济师，长城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亚洲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北京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裁。现任上海德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东明	曾任杭州钢铁集团公司财务部基建财务科科长、资产科科长、杭州钢铁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等职务。现任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朱惜玮	曾任杭州钢铁集团公司财务部资金预算科科长、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副部长（正处级）、资产部副部长等职务。现任浙江杭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王健	曾任杭钢修建部团委副书记、团委书记、纪检监察员、组织员、党办主任，杭钢维检中心办公室党群主管兼组织员等职务。现任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曹永华	曾任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助理、主任会计师等职务，现任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汤民强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董事、总会计师	2002年5月	

吴东明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副总会计师	2011 年 12 月	
周皓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设备制造分公司经理	2011 年 5 月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吴东明	浙江东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9 月	
朱惜玮	浙江杭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13 年 3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价、董事会确认。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制订的绩效管理考核办法。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根据制订的绩效管理考核办法对其进行了考核并确定了报酬总额为 176.17 万元，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价、董事会确认后如数发放了报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76.17 万元。

四、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76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6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32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362
销售人员	102
技术人员	488
财务人员	44
行政人员	333
合计	6,32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本科以上学历	26
大学本科学历	482
大专学历	1,455
中专及以下学历	4,366
合计	6,329

(二) 薪酬政策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绩效管理办法按年度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履职情况进行考评，并根据考评结果决定其薪酬，董事会确认。对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在实行模拟年薪的基础上，突出其所辖关键指标与分配的挂钩，按其对企业的贡献水平，及价值创造过程中的履职表现，实现岗位基本薪资、履职绩效水平、效益等相关联的薪酬体系。公司员工的报酬依据公司制定的有关工资管理和等级标准的规定按月发放，年末根据公司效益情况及考核结果发放效益工资。

(三) 培训计划

1、培训思路

以提高员工培训效果为目的，从增强员工安全生产意识，提升新知识、新技术、新技能的应用能力，促进员工持续改进工作绩效等方面出发，全面开展培训工作。

2、培训目标

根据人才队伍现状，按照岗位技能需要，加强对关键岗位上的管理、专技、操作人员的专业知识、创新能力、操作技能等的培训，提升员工综合素质。从事特种作业、贯标体系等特殊岗位人员持证上岗培训率应达到 100%。技术工人职业资格持证率达到 90%以上、技术骨干送外培训不少于 30 名。高技能人才数量占持证人员总数 28%以上。全面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有完善的公司治理机构和完整有效的运行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按规定的程序和内容召开，行使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监督职能。董事会、监事会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信息披露做到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均能够按照各自的职责开展工作，独立董事就公司在关联交易等方面都出具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杭钢股份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制定了《未来三年(2015 年-201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在指定媒体进行了披露。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后的新情况、新特点，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6 月 18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6 月 19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7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7 月 22 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汤民强	否	9	9	6	0	0	否	2
朱初标	否	9	9	6	0	0	否	2
周皓	否	9	9	6	0	0	否	2
罗明华	否	9	9	6	0	0	否	2
何产明	否	9	9	6	0	0	否	2
周尧福	否	9	9	6	0	0	否	2
陶久华	是	9	8	5	1	0	否	2
邵瑜	是	9	9	6	0	0	否	2
薛加玉	是	9	6	4	2	1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无。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报告期，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董事会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分工开展工作，履行职责，对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定期报告、董监高人员的薪酬考核等方面都进行了审查。公司战略委员会高瞻远瞩，对于公司半山钢铁基地关停后维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问题提出了思路，积极关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为公司转型升级的顺利开展，保障全体股东利益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共召开 5 次会议，对于公司定期报告的财务报表都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财务报表能反应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经营成果，并对公司续聘审计机构以及报酬事项提出了意见并报送董事会。公司薪酬委员会对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进行了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确定报酬情况。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依法独立履行职责，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监督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召开、决议程序和执行情况，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投资项目、财务状况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未发现存在风险的事项。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1、业务方面：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没有同业竞争的情况发生，对于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化的原则进行。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3、资产方面：公司产、供、销系统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4、机构方面：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独立行使职权。5、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在银行独立开户，依法独立纳税。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绩效管理办法，按年度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履职情况进行考评。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与本报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详见公司与本报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6〕3608号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钢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杭钢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杭钢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杭钢股份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二）1 所述，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相关会议精神，杭钢股份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所在的半山基地已于 2015 年底关停。杭钢股份公司筹划的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 2015 年 11 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的资产置换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已于 2016 年 3 月实施完毕。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叶卫民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建兰

2016 年 4 月 14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72,064,995.00	347,344,002.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307,219,480.67	2,894,194,907.83
应收账款	3		48,171,751.84
预付款项	4		108,268,411.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	79,915.46	1,137,672.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	58,565,368.52	1,401,783,230.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7	3,264,650,850.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	10,255,220.89	560,361.35
流动资产合计		3,812,835,830.89	4,801,460,337.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42,898,987.99	102,898,987.9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	7,249,027.37	3,136,454.6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	796,359.97	2,050,756,137.77
在建工程	12		17,770,533.15
工程物资	13		17,095,467.5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		32,163,39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	462,320.92	966,670.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1,478,226.04	2,276,065.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884,922.29	2,227,063,707.15
资产总计		3,865,720,753.18	7,028,524,044.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		1,63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		150,000,000.00
应付账款	19	74,068.38	1,084,005,673.51
预收款项	20	16,565,339.17	340,152,01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1	734,536.89	10,302,012.21
应交税费	22	22,980,095.71	32,775,437.95
应付利息	23		2,689,105.56
应付股利	24		2,341,525.80
其他应付款	25	55,003,481.54	22,287,264.3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26	1,230,685,236.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26,042,757.89	3,281,553,029.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7		111,771,750.08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		3,466,66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238,416.74
负债合计		1,326,042,757.89	3,396,791,446.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	838,938,750.00	838,938,7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	735,770,950.18	735,770,950.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1		
盈余公积	32	526,960,554.88	526,960,554.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	112,724,584.80	1,205,828,146.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4,394,839.86	3,307,498,401.46
少数股东权益		325,283,155.43	324,234,197.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39,677,995.29	3,631,732,598.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65,720,753.18	7,028,524,044.85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655,399.27	224,558,837.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7,219,480.67	2,889,194,907.83
应收账款	1		28,912,349.74
预付款项			107,345,002.5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		794,904.34
存货			1,373,067,567.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3,112,687,928.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546,562,808.19	4,623,873,568.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898,987.99	102,898,987.9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54,048,341.50	609,169,202.5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1,595.01	1,533,305,760.20
在建工程			12,588,902.53
工程物资			15,725,276.9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608,924.50	2,273,688,130.22
资产总计		3,644,171,732.69	6,897,561,699.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3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77,000,000.00
应付账款			1,051,822,935.27
预收款项			332,286,026.27
应付职工薪酬			9,437,362.88
应交税费		21,405,645.29	15,630,871.65
应付利息			2,689,105.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2,356,785.47	18,813,878.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1,931,248,281.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05,010,712.35	4,044,680,179.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4,971,871.48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66,66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438,538.14
负债合计		2,005,010,712.35	4,143,118,718.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8,938,750.00	838,938,7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5,853,011.30	735,853,011.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7,997,911.55	517,997,911.55
未分配利润		-453,628,652.51	661,653,308.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9,161,020.34	2,754,442,980.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44,171,732.69	6,897,561,699.01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350,293,920.48	14,449,052,796.82
其中：营业收入	1	8,350,293,920.48	14,449,052,796.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429,021,313.25	14,496,830,500.83
其中：营业成本	1	8,931,356,619.14	13,906,525,290.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24,329,782.99	31,392,356.16
销售费用	3	10,730,039.88	9,930,617.16
管理费用	4	276,780,089.70	374,270,851.99
财务费用	5	82,850,183.83	154,506,889.31
资产减值损失	6	102,974,597.71	20,204,495.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787,427.26	4,482,817.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7,427.26	-274,182.1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9,514,820.03	-43,294,886.12
加：营业外收入	8	9,476,272.49	90,394,352.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	18,657.52	410.30
减：营业外支出	9	3,768,384.78	3,048,664.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	211,343.16	101,266.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3,806,932.32	44,050,801.85
减：所得税费用	10	8,419,472.43	19,917,709.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2,226,404.75	24,133,091.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8,908,867.85	10,733,613.96
少数股东损益		6,682,463.10	13,399,477.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82,226,404.75	24,133,091.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8,908,867.85	10,733,613.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82,463.10	13,399,477.9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0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0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6,652,842.68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68,171,713.07 元。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	8,273,374,529.57	14,291,079,893.12
减:营业成本	1	8,993,814,077.06	13,949,807,067.9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652,787.62	21,804,951.60
销售费用		8,593,465.20	8,088,371.60
管理费用		202,931,504.37	297,817,209.58
财务费用		82,416,009.76	150,669,764.14
资产减值损失		103,258,366.44	20,654,663.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	16,286,689.24	19,720,383.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3,825.59	-274,182.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6,004,991.64	-138,041,752.18
加:营业外收入		7,776,402.48	89,280,378.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8,657.52	
减:营业外支出		2,858,677.65	3,192,017.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1.67	53,118.0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11,087,266.81	-51,953,391.5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1,087,266.81	-51,953,391.5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11,087,266.81	-51,953,391.5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62,371,830.93	17,520,928,442.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97,314.59	6,119,814.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88,838,109.46	127,901,514.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57,407,254.98	17,654,949,770.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61,659,164.09	15,288,211,636.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3,315,938.09	807,731,818.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3,707,385.92	335,120,716.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81,271,242.24	133,696,01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79,953,730.34	16,564,760,187.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453,524.64	1,090,189,583.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884,22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2,408.02	53,412.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408.02	78,937,637.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192,862.64	119,182,436.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92,862.64	119,182,436.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60,454.62	-40,244,799.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58,850,000.00	2,01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5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0,350,000.00	2,01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26,000,000.00	2,85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425,366.23	173,795,903.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79,552.95	5,201,531.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313,834,340.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5,259,707.20	3,028,795,903.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909,707.20	-1,016,795,903.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416,637.18	33,148,880.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424,301.05	234,275,420.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007,663.87	267,424,301.05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40,355,248.43	17,078,593,807.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45,321.68	5,245,321.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271,431.44	127,622,70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93,872,001.55	17,211,461,829.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38,714,570.26	15,292,783,353.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4,159,362.41	619,582,134.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950,091.80	216,886,684.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397,789.92	123,010,109.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02,221,814.39	16,252,262,28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650,187.16	959,199,547.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900,514.83	94,121,790.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980.67	38,041.8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42,495.50	94,159,832.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446,264.93	75,112,337.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46,264.93	75,112,337.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03,769.43	19,047,494.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58,850,000.00	2,01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0,350,000.00	2,01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26,000,000.00	2,85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745,813.28	168,594,372.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834,340.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9,580,154.25	3,023,594,37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9,230,154.25	-1,011,594,372.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83,736.52	-33,347,330.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639,135.79	177,986,466.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655,399.27	144,639,135.79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8,938,750.00				735,770,950.18				526,960,554.88		1,205,828,146.40	324,234,197.28	3,631,732,598.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8,938,750.00				735,770,950.18				526,960,554.88		1,205,828,146.40	324,234,197.28	3,631,732,598.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3,103,561.60	1,048,958.15	-1,092,054,603.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8,908,867.85	6,682,463.10	-1,082,226,404.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94,693.75	-5,633,504.95	-9,828,198.7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94,693.75	-5,633,504.95	-9,828,198.7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5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9,448,228.28				19,448,228.28
2. 本期使用								19,448,228.28				19,448,228.2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8,938,750.00				735,770,950.18			526,960,554.88		112,724,584.80	325,283,155.43	2,539,677,995.2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8,938,750.00				735,770,950.18				526,960,554.88		1,203,483,919.94	315,913,907.90	315,913,907.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8,938,750.00				735,770,950.18				526,960,554.88		1,203,483,919.94	315,913,907.90	315,913,907.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44,226.46	8,320,289.38	8,320,289.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733,613.96	13,399,477.92	13,399,477.9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389,387.50	-5,079,188.54	-5,079,188.54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5 年年度报告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389,387.50	-5,079,188.54	-5,079,188.5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062,875.30			
2. 本期使用												20,062,875.3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8,938,750.00				735,770,950.18							526,960,554.88	1,205,828,146.40	324,234,197.28	324,234,197.28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8,938,750.00				735,853,011.30				517,997,911.55	661,653,308.05	2,754,442,980.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8,938,750.00				735,853,011.30				517,997,911.55	661,653,308.05	2,754,442,980.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5,281,960.56	-1,115,281,960.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1,087,266.81	-1,111,087,266.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15 年年度报告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94,693.75	-4,194,693.7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94,693.75	-4,194,693.7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2,036,556.57			12,036,556.57
2. 本期使用								12,036,556.57			12,036,556.5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8,938,750.00				735,853,011.30				517,997,911.55	-453,628,652.51	1,639,161,020.34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8,938,750.00				735,853,011.30				517,997,911.55	721,996,087.12	2,814,785,759.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8,938,750.00				735,853,011.30				517,997,911.55	721,996,087.12	2,814,785,759.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342,779.07	-60,342,779.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953,391.57	-51,953,391.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15 年年度报告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389,387.50	-8,389,387.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389,387.50	-8,389,387.5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2,714,162.20	12,714,162.20
2. 本期使用										12,714,162.20	12,714,162.2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8,938,750.00				735,853,011.30				517,997,911.55	661,653,308.05	2,754,442,980.90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浙政发(1997)164号文批准,由杭州钢铁集团公司独家发起并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8年2月26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注册号为33000000002537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838,938,750.00元,股份总数838,938,750股(每股面值1元),均为无限售条件的A股流通股。公司股票于1998年3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冶金行业。经营范围:钢铁及其压延产品、焦炭及其副产品的生产、销售;冶金、焦化的技术开发、协作、咨询、服务与培训,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项目除外),建筑施工,起重机械、压力容器管道特种设备制作、安装、检修(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棒材、线材、带钢、型材、轻轨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6年4月14日公司第六届第十七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杭州钢铁厂小型轧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杭钢高速线材有限公司、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和浙江兰贝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五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杭州钢铁厂小型轧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杭钢高速线材有限公司、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和浙江兰贝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五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如财务报表附注所述,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相关会议精神,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所在的半山基地已于2015年底关停。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5年11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的资产置换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已于2016年3月实施完毕。本公司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

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

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	6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可添加行		
1 年以内 (含 1 年)	6	6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

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 其他周转材料

按照使用次数分次进行摊销。

1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含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 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3. 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 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13.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

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2015 年 1-5 月：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双倍余额递减法	20-30	3	
通用设备	双倍余额递减法	5	3	
专用设备	双倍余额递减法	10-15	3	
运输工具				

2015 年 6-12 月：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30	3
通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3

专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15	3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	3

1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7.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 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

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钢材、钢坯、水电气、煤气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3.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5.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

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原对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双倍余额递减法核算，为了今后更好地反映置入资产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改按平均年限法核算。	本次变更经公司六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自2015年6月1日起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201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固定资产	45,146,301.64	
未分配利润	43,344,868.46	
少数股东权益	547,717.90	
2015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44,564,653.80	
管理费用	-581,647.84	
利润总额	45,146,301.64	
所得税费用	1,253,715.28	
净利润	43,892,586.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344,868.46	
少数股东损益	547,717.90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3%、6%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子公司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财税〔2008〕47号文和财税〔2008〕117号文规定，资源综合利用收入减按90%计缴企业所得税，本期共实际减计应税收入23,150,063.73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89.66	46,807.30
银行存款	172,063,105.34	308,377,493.75
其他货币资金		38,919,701.25
合计	172,064,995.00	347,344,002.30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7,511,680.67	433,922,973.98
商业承兑票据	169,707,800.00	2,460,271,933.85
合计	307,219,480.67	2,894,194,907.8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250.90	100.00	35,250.90	100.00		51,380,969.08	100.00	3,209,217.24	6.25	48,171,751.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5,250.90	/	35,250.90	/		51,380,969.08	/	3,209,217.24	/	48,171,751.8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35,250.90	35,250.90	100.00
合计	35,250.90	35,250.9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8,106,411.76	99.85
1 至 2 年			100,000.00	0.09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62,000.00	0.06
合计			108,268,411.76	100.00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0,607.45	100.00	30,691.99	27.75	79,915.46	1,951,659.71	100.00	813,987.13	41.71	1,137,672.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0,607.45	/	30,691.99	/	79,915.46	1,951,659.71	/	813,987.13	/	1,137,672.5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5,016.45	5,100.99	6.00
1 年以内小计	85,016.45	5,100.99	6.00
5 年以上	25,591.00	25,591.00	100.00
合计	110,607.45	30,691.99	27.7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464.0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13,655.10
未收回的委贷款		710,000.00
应收暂付款	25,591.00	324,188.60
备用金	85,016.45	140,943.75
其他		162,872.26
合计	110,607.45	1,951,659.7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99,913,236.65		599,913,236.6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8,565,368.52		58,565,368.52	183,322,099.78	7,145,854.72	176,176,245.0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自制半成品				532,753,721.15	14,580,874.14	518,172,847.01
委托加工物资				42,557,554.55		42,557,554.55
其他周转材料				64,963,346.77		64,963,346.77
合计	58,565,368.52		58,565,368.52	1,423,509,958.90	21,726,728.86	1,401,783,230.04

(2).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货币资金	25,942,668.87			
应收票据	717,605,000.00			
应收账款	46,095,441.10			
预付账款	14,690,764.49			
其他应收款	1,343,560.88			
存货	522,500,235.09			
其他流动资产	3,760,002.76			
固定资产	1,901,274,971.67			
无形资产	31,196,07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2,135.49			
合计	3,264,650,850.35			/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0,255,220.89	430,872.27
预缴企业所得税		129,489.08
合计	10,255,220.89	560,361.35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2,898,987.99	60,000,000.00	42,898,987.99	102,898,987.99		102,898,987.99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02,898,987.99	60,000,000.00	42,898,987.99	102,898,987.99		102,898,987.99
合计	102,898,987.99	60,000,000.00	42,898,987.99	102,898,987.99		102,898,987.99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42,045,909.27			42,045,909.27					8.65	
杭州紫元置业有限公司	853,078.72			853,078.72					14.20	
临涣焦化股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	

份有限公司									
合计	102,898,987.99		102,898,987.99		60,000,000.00		60,0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合计		/	/	/

1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浙江钱塘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3,136,454.63			-362,103.16					2,774,351.47	
杭钢金属材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		-425,324.10					4,474,675.90	
小计	3,136,454.63	4,900,000.00		-787,427.26					7,249,027.37	
合计	3,136,454.63	4,900,000.00		-787,427.26					7,249,027.37	

17、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06,517,532.28	433,778,575.26	4,366,941,479.14	37,344,014.06	6,844,581,600.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856,386.12	1,488,047.93	40,692,236.40	10,800.00	61,047,470.45
(1) 购置	132,989.87	360,800.66	10,373,681.31	10,800.00	10,878,271.84
(2) 在建工程转入	18,723,396.25	1,127,247.27	30,318,555.09		50,169,198.6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025,373,918.40	413,322,302.87	4,407,031,443.38	36,994,814.06	6,882,722,478.71
(1) 处置或报废	486,380.16	579,672.65	3,899,965.05	212,189.82	5,178,207.68
2) 拟置出资产转出	2,024,887,538.24	412,742,630.22	4,403,131,478.33	36,782,624.24	6,877,544,271.03
4. 期末余额		21,944,320.32	602,272.16	360,000.00	22,906,592.4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38,810,704.06	382,644,995.72	3,140,629,653.15	31,740,110.04	4,793,825,462.97
2. 本期增加金额	41,993,361.03	13,517,571.22	152,381,090.09	1,515,160.58	209,407,182.92
(1) 计提	41,993,361.03	13,517,571.22	152,381,090.09	1,515,160.58	209,407,182.92
3. 本期减少金额	1,280,804,065.09	374,891,927.61	3,292,513,150.06	32,913,270.62	4,981,122,413.38
(1) 处置或报废	402,295.51	560,532.13	3,707,533.53	182,752.85	4,853,114.02
2) 拟置出资产转出	1,280,401,769.58	374,331,395.48	3,288,805,616.53	32,730,517.77	4,976,269,299.36
4. 期末余额		21,270,639.33	497,593.18	342,000.00	22,110,232.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73,680.99	104,678.98	18,000.00	796,359.97
2. 期初账面价值	767,706,828.22	51,133,579.54	1,226,311,825.99	5,603,904.02	2,050,756,137.7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零星工程				17,770,533.15		17,770,533.15
合计				17,770,533.15		17,770,533.1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资金来源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2号高炉中修项目	100,000,000.00		14,470,351.58	14,470,351.58			115.75					其他

高炉煤气放散装置	1,450,000.00	1,053,693.18	360,156.00	1,413,849.18			97.51					其他
转炉软水除氧冷却改造	1,650,000.00	1,342,184.42	307,815.58	1,650,000.00			100.00					其他
零星工程		15,374,655.55	17,260,342.30	32,634,997.85								
合计	103,100,000.00	17,770,533.15	32,398,665.46	50,169,198.61			/	/			/	/

2号高炉中修于以前年度投入10,127.66万元，本期投入1,447.04万元，累计投入11,574.70万元。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设备		17,095,467.59
合计		17,095,467.59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8,366,000.00	48,366,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8,366,000.00	48,366,000.00
(1) 处置	48,366,000.00	48,366,000.00
4. 期末余额	0	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202,610.00	16,202,61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967,320.00	967,320.00
(1) 计提	967,320.00	967,32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7,169,930.00	17,169,930.00
(1) 处置	17,169,930.00	17,169,930.00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0	0
2. 期初账面价值	32,163,390.00	32,163,39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费	966,670.92		504,350.00		462,320.92

合计	966,670.92		504,350.00		462,320.92
----	------------	--	------------	--	------------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54,185.19	313,546.3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预收摊位租赁费期末余额	5,912,904.17	1,478,226.04	7,850,075.14	1,962,518.79
合计	5,912,904.17	1,478,226.04	9,104,260.33	2,276,065.1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4,587,984.13	23,681,760.91
可抵扣亏损	1,742,948,252.65	695,635,053.79
合计	1,857,536,236.78	719,316,814.7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年	432,705,003.43	432,705,003.43	
2018年	186,688,725.37	186,688,725.37	
2019年	76,241,324.99	76,241,324.99	
2020年	1,047,313,198.86	0	
合计	1,742,948,252.65	695,635,053.79	/

29、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300,000,000.00
信用借款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借款		337,000,000.00
合计		1,637,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1、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33、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4,068.38	846,646,891.30
加工款		127,878,310.17
未结算电价款		14,306,900.00
工程设备款		72,514,754.28
运输装卸费		22,658,817.76

合计	74,068.38	1,084,005,673.51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34、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0,647,775.00	332,297,274.86
摊位租赁款	5,912,904.17	7,850,075.14
其他	4,660.00	4,660.00
合计	16,565,339.17	340,152,01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951,474.28	815,467,603.72	823,708,172.45	710,905.5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50,537.93	99,829,943.30	101,156,849.89	23,631.3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302,012.21	915,297,547.02	924,865,022.34	734,536.8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2,129,027.95	591,490,584.95	638,443.00
二、职工福利费		63,988,810.16	63,988,810.16	
三、社会保险费		67,447,366.42	67,441,581.38	5,785.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57,126,325.03	57,120,539.99	5,785.04
工伤保险费		3,939,255.36	3,939,255.36	
生育保险费		6,381,786.03	6,381,786.03	
四、住房公积金		80,208,773.00	80,208,77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951,474.28	11,693,626.19	20,578,422.96	66,677.5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951,474.28	815,467,603.72	823,708,172.45	710,905.5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9,541,152.64	69,518,700.56	22,452.08
2、失业保险费		9,060,230.76	9,059,051.50	1,179.26
3、企业年金缴费	1,350,537.93	21,228,559.90	22,579,097.83	
合计	1,350,537.93	99,829,943.30	101,156,849.89	23,631.34

36、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229,764.59	15,081,190.98
消费税		
营业税	228,347.65	233,310.28
企业所得税	1,094,485.06	8,567,694.66
个人所得税	1,980,960.17	2,264,288.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2,067.86	1,072,015.09
房产税	5,255,865.26	1,213,655.93
教育费附加	313,743.36	459,435.04
地方教育附加	209,162.25	306,290.03
印花税	6,786.29	22,881.54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928,913.22	3,554,676.01
合计	22,980,095.71	32,775,437.95

37、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0	2,689,105.56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0	2,689,105.5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341,525.8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2,341,525.80

39、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增保证金	44,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2,490,429.25	15,803,493.89
其他	8,513,052.29	6,483,770.45
合计	55,003,481.54	22,287,264.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0、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669,850,000.00	
应付票据	100,000,000.00	
应付账款	183,129,047.45	
预收账款	104,831,242.67	
应付职工薪酬	80,328,718.24	
应交税费	6,135,084.79	
应付股利	2,295,477.80	
其他应付款	14,782,898.6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6,132,766.57	
递延收益	3,199,999.99	
合计	1,230,685,236.20	

41、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43、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一次性住房补贴		111,771,750.08
合计		111,771,750.08

一次性住房补贴系根据公司 2010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实施员工住房补贴的议案》，公司预计需支付一次性住房补贴 277,600,000.00 元，累计已实际支付 211,467,233.43 元，余额 66,132,766.57 元，系拟置出资产（负债），期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6、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66,666.66		3,466,666.66		1#、2#烧结机烟气脱硫改造
合计	3,466,666.66		3,466,666.6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2#烧结机烟气脱硫改造项目	3,466,666.66		266,666.67	3,199,999.9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466,666.66		266,666.67	3,199,999.99		/

其他说明：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环境保护厅联合下发的《2012 年省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通知》（浙财建〔2012〕374 号），公司于 2013 年 8 月收到 1#、2#烧结机烟气脱硫改造项目的专项补助

资金 400 万元。公司 1#、2#烧结机烟气脱硫改造项目于 2012 年 12 月完工，故将上述款项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项目，按该等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摊销计入损益，本期摊销 266,666.67 元，累计摊销 800,000.01 元。

49、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38,938,750						838,938,750

50、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1、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18,929,237.52			718,929,237.52
其他资本公积	16,841,712.66			16,841,712.66
合计	735,770,950.18			735,770,950.18

52、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3、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4、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9,448,228.28	19,448,228.28	
合计		19,448,228.28	19,448,228.28	

55、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26,960,554.88			526,960,554.8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26,960,554.88			526,960,554.88

56、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05,828,146.40	1,203,483,919.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05,828,146.40	1,203,483,919.9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8,908,867.85	10,733,613.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194,693.75	8,389,387.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2,724,584.80	1,205,828,146.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73,923,769.51	8,858,844,172.11	14,368,984,444.27	13,829,893,690.15
其他业务	76,370,150.97	72,512,447.03	80,068,352.55	76,631,600.45
合计	8,350,293,920.48	8,931,356,619.14	14,449,052,796.82	13,906,525,290.60

58、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931,015.86	1,937,74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065,947.53	17,181,859.20
教育费附加	5,599,691.78	7,363,654.13
资源税		
地方教育附加	3,733,127.82	4,909,102.70
合计	24,329,782.99	31,392,356.16

59、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36,574.68	1,842,245.56
运费	6,657,256.24	5,383,813.23
化工产品灌装费	1,888,579.36	2,343,443.67
订货会费用	47,629.60	341,114.70
其他	0	20,000.00
合计	10,730,039.88	9,930,617.16

60、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2,611,249.93	100,221,335.56
修理费	45,422,604.47	127,372,785.28
技术开发费	30,588,386.53	75,993,648.66
税费	15,973,617.35	21,181,298.25
中介机构费用	14,437,335.03	3,719,556.39
安全生产费	13,782,431.04	12,348,450.34
土地使用费	6,741,282.00	6,783,311.08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3,592,180.58	4,622,459.01
水电费	3,187,606.24	3,128,115.39
办公、招待费	2,430,928.00	2,377,074.82
绿化费	1,789,364.85	1,373,154.28
机物料消耗	1,268,005.71	1,965,392.93
其他	14,955,097.97	13,184,270.00
合计	276,780,089.70	374,270,851.99

61、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9,196,354.94	133,084,200.66
贴现费用	26,461,796.13	23,325,092.60
减：利息收入	-3,628,401.26	-3,386,366.67
手续费	820,434.02	1,483,962.72
合计	82,850,183.83	154,506,889.31

6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8,361.46	-1,522,233.25
二、存货跌价损失	43,042,959.17	21,726,728.86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60,000,000.0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02,974,597.71	20,204,495.61

6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87,427.26	-274,182.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57,0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787,427.26	4,482,817.89

6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657.52	410.30	18,657.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657.52	410.30	18,657.5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194,981.26	86,178,760.67	8,194,981.26
罚没收入	448,575.61	426,854.10	448,575.61
无法支付款项		3,638,985.00	
其他	814,058.10	149,342.56	814,058.10
合计	9,476,272.49	90,394,352.63	9,476,272.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房产税退税	6,002,443.69	5,990,409.56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奖励	1,731,000.00	17,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脱硫补助	266,666.67	266,666.67	与资产相关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退税	194,870.90	129,404.44	与收益相关
控能减排奖励款		6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燃煤污染治理项目补助		1,929,800.00	与收益相关
排污总量控制补助		376,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老旧汽车报废更新补贴		126,000.00	与收益相关
空气自动化监测运维补助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染源自动监控专项补助		59,980.00	与收益相关
环境应急物资网络库补助		20,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194,981.26	86,178,760.67	/

6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11,343.16	101,266.99	211,343.1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1,343.16	101,266.99	211,343.1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449,751.45	2,905,134.96	-12,539,251.44
其他	107,290.17	42,262.71	107,290.17
合计	3,768,384.78	3,048,664.66	-12,220,618.11

其他说明：

公司根据浙江省地方税务局直属分局《税费优惠批复通知书》(浙地税直优批(2015)102号)，减免2015年度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的80%计11,432,863.91元；子公司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根据杭州市地方税务局下城税务分局《税费优惠批复通知书》(杭地税下优批地税(2015)80100202号)，减免2014年度贸易收入相应的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的50%计61,915.02元；子公司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根据浙江省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一分局《税费优惠批复通知书》(浙地税直优批(2015)164号)，减免2015年度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的80%计1,044,472.51元。

6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863,768.86	19,706,379.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5,703.57	211,330.94
合计	8,419,472.43	19,917,709.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73,806,932.3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8,451,733.0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2,608.0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590,659.1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0,103.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2,194,368.73
所得税费用	8,419,472.43

6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46,000,000.00	0
收回代垫运费	32,927,081.18	43,789,477.69
利息收入	3,628,401.26	3,285,060.92
收到政府补助	1,731,000.00	79,792,280.00
其他	4,551,627.02	1,034,696.27
合计	88,838,109.46	127,901,514.8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垫运费	33,101,863.10	43,486,584.81
中介机构费用	6,080,549.56	3,719,556.39
运输费	6,742,493.14	5,383,813.23
土地使用费	6,236,932.00	7,749,982.00

水电费	3,187,606.24	3,128,115.39
计量过磅费	3,147,194.49	2,275,709.26
办公、招待费等	2,387,621.11	2,377,074.82
化工产品灌装费	1,888,579.36	2,343,443.67
绿化费	1,789,364.85	1,373,154.28
财产保险费	1,712,034.80	2,586,649.82
银行手续费	820,434.02	1,483,962.72
支付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0	46,000,000.00
其他	14,176,569.57	11,787,970.65
合计	81,271,242.24	133,696,017.04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浙江德清杭钢富春再生科技有限公司计息往来款	178,500,000.00	
收到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计息往来款	129,000,000.00	
收到定增保证金	44,000,000.00	
合计	351,5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浙江德清杭钢富春再生科技有限公司计息往来款本息	181,895,299.31	
归还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计息往来款本息	131,939,041.66	
合计	313,834,340.97	

6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82,226,404.75	24,133,091.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2,974,597.71	20,204,495.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9,407,182.92	270,287,585.71

无形资产摊销	967,320.00	967,32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4,350.00	-966,670.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2,685.64	100,856.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196,354.94	133,084,200.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7,427.26	-4,482,817.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5,703.57	211,330.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9,376,212.21	571,551,288.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1,271,781.82	733,384,283.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5,553,686.68	-658,285,381.4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453,524.64	1,090,189,583.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8,007,663.87	267,424,301.0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67,424,301.05	234,275,420.5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416,637.18	33,148,880.5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8,007,663.87	267,424,301.05
其中：库存现金	14,762.32	46,807.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7,992,901.55	267,377,493.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007,663.87	267,424,301.0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为 198,007,663.87 元，与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项目期末数 172,064,995.00 元差异-25,942,668.87 元，系拟置出资产中包含货币资金余额 25,942,668.87 元转至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项目列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为 267,424,301.05 元，与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项目期初数 347,344,002.30 元差异 79,919,701.25 元，系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的定期存单 30,000,000.00 元，为开具信用证质押的定期存单 11,000,000.00 元以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00,000.00 元和票据管理保证金 33,919,701.25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2、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兰贝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	97.50		设立
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品流通	75.00		设立
杭州钢铁厂小型轧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制造业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制造业	95.5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杭钢高速线材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制造业	66.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兰贝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0	-65,934.46		371,693.18
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25.00	5,437,248.31	5,633,504.95	20,437,248.29
杭州钢铁厂小型轧钢股份有限公司	40.00	-23,374.18		152,591,572.03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4.44	1,163,669.19		29,663,894.06
浙江杭钢高速线材有限公司	34.00	170,854.24		122,218,747.8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	负债合计

											动 负 债	
浙江兰贝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81.42	0.54	1,581.96	95.19		95.19	1,794.21	0.98	1,795.19	44.68		44.68
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9,849.59	389.63	10,239.22	2,064.32		2,064.32	9,159.72	309.09	9,468.81	1,215.41		1,215.41
杭州钢铁厂小型轧钢股份有限公司	30,676.37	8,482.32	39,158.69	1,010.80		1,010.80	29,990.97	9,091.75	39,082.72	928.98		928.98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36,883.68	33,093.90	69,977.58	2,696.95	492.58	3,189.53	33,994.29	37,068.32	71,062.61	6,917.94		6,917.94
浙江杭钢高速线材有限公司	29,622.12	7,726.94	37,349.06	1,217.49	184.88	1,402.37	27,807.45	9,515.17	37,322.62	1,426.17		1,426.1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兰贝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6.13	-263.74	-263.74	-204.23	421.13	24.95	24.95	26.08
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7,069.72	2,174.90	2,174.90	-3,684.60	16,272.84	2,266.91	2,266.91	8,312.15
杭州钢铁厂小型轧钢股份有限公司	11,992.28	-5.84	-5.84	28.42	13,662.89	906.73	906.73	97.1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109,609.72	2,620.88	2,620.88	2,061.02	130,559.06	5,411.52	5,411.52	4,436.73
浙江杭钢高速线材有限公司	16,928.28	50.25	50.25	379.73	18,079.49	498.92	498.92	226.94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浙江钱塘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7,249,027.37	3,136,454.63
杭钢金属材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249,027.37	3,136,454.6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87,427.26	-274,182.1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87,427.26	-274,182.11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的应收账款的 96.53%(2014 年 12 月 31 日：92.75%)源于前五大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307,219,480.67				307,219,480.67
小 计	307,219,480.67				307,219,480.6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2,894,194,907.83				2,894,194,907.83

小 计	2,894,194,907.83				2,894,194,907.83
-----	------------------	--	--	--	------------------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74,068.38	74,068.38	74,068.38		
其他应付款	55,003,481.54	55,003,481.54	55,003,481.54		
小 计	55,077,549.92	55,077,549.92	55,077,549.92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金融负债					
银行借款	1,637,000,000.00	1,675,200,427.77	1,675,200,427.77		
应付票据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应付账款	1,084,005,673.51	1,084,005,673.51	1,084,005,673.51		
应付利息	2,689,105.56	2,689,105.56	2,689,105.56		
应付股利	2,341,525.80	2,341,525.80	2,341,525.80		
其他应付款	22,287,264.34	22,287,264.34	22,287,264.34		
小 计	2,898,323,569.21	2,936,523,996.98	2,936,523,996.98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银行借款均系以固定利率计息，利率发生的合理变动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杭州市	资产经营管理	120,820	65.50	65.5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的前身为杭州钢铁厂，成立于1957年8月。1994年，根据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同意成立杭钢集团的批复》（国经贸企〔1994〕427号）以及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杭钢集团的通知》（浙政办发〔1994〕171号），杭州钢铁厂更名为杭州钢铁集团公司，1995年，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浙政发〔1995〕177号《关于成立浙江冶金集团的通知》，由浙江省冶金工业总公司和杭州钢铁集团公司等企业合并组成新的集团公司，重组后的集团公司名称仍为杭州钢铁集团公司。现持有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3300001011083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20,820万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德清杭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钢铁厂工贸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合金钢铸造厂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钢铁厂新事业发展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杭钢新事业建筑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东菱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杭钢冷轧带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杭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梦之伴冷制品厂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紫恒矿微粉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紫云能源综合利用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杭钢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保税区杭钢外贸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杭钢三江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富春物贸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常州杭钢卓信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新世纪大酒店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杭钢富春管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东菱物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德清杭钢富春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原材料、燃料	70,508.22	140,296.94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动力	439.82	1,271.64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计量与煤气加工	1,436.02	1,828.70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钢材	167,167.08	290,061.88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废钢	1,991.44	2,943.14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钢坯加工	48,266.50	66,457.98
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7,468.90	10,078.14
浙江德清杭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废钢	25,264.20	56,426.65
浙江德清杭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块矿、精矿粉		4,035.27
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燃料	6,592.54	8,585.36
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废钢		1,450.17
杭州紫云能源综合利用开发有限公司	动力	1,021.50	1,447.07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加工费	1,313.70	
常州杭钢卓信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履带板	190.76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矿石、矿粉、废钢	79,531.12	119,308.14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进口设备		2,121.76
宁波保税区杭钢外贸发展有限公司	铁矿石		5,363.60
杭州钢铁厂工贸总公司	燃料		3,720.59
杭州杭钢三江矿业有限公司	石灰粉	5,810.21	3,149.00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废钢	114.55	196.33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加工费	1,226.64	
浙江富春物贸中心有限公司	钢坯		67.72

浙江富春物贸中心有限公司	燃料	3,855.67	16,089.14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2,000.10	2,080.73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铁矿粉	1,688.38	
浙江东菱股份有限公司	钢坯		2,137.16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钢坯		478.67
宁波杭钢富春管业有限公司	块矿、精矿粉	12,764.11	20,700.70
杭州钢铁厂新事业发展总公司	废钢		6.7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钢材	268,581.13	431,400.80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钢坯	153,384.72	273,336.65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备品备件	26.70	96.14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焦炭	11.74	13.11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回收料	53.56	3,845.30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水电汽	2,191.92	2,670.66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软件服务		300.00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设备维修		132.87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水电汽	16,236.42	19,269.96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煤气	888.13	880.25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活性石灰	1,085.67	1,059.57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	15.00	20.00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设备维修		29.58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22.32	3.31
杭州钢铁厂工贸总公司	水电汽	404.37	576.95
浙江杭钢冷轧带钢有限公司	钢材	5,187.44	12,007.80
浙江杭钢冷轧带钢有限公司	设备维修		0.90
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煤		1,445.81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煤气	3,802.66	5,343.51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水电汽	2,816.89	3,639.73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48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		20.00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设备维修	0.45	1.35
杭州紫恒矿微粉有限公司	回收料	5,464.63	11,148.21
杭州紫恒矿微粉有限公司	煤气	401.49	566.61
杭州紫恒矿微粉有限公司	水电汽	1,481.03	1,898.86
杭州紫恒矿微粉有限公司	设备维修		58.97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钢材	4,825.51	4,531.67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水电汽	68.31	158.18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钢材	247.59	1,434.69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水电汽	252.59	222.80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合金钢铸造厂	水电汽	303.16	309.15
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	水电汽	152.74	140.14
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	10.00	15.00
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	设备维修	18.60	65.34
杭州紫云能源综合利用开发有限公司	水电汽	14.58	17.33
浙江杭钢物流有限公司	水电汽	99.51	110.98

杭州梦之伴冷制品厂	水电汽		15.50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液碱	121.41	170.50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汽	795.68	814.25
杭州杭钢三江矿业有限公司	废灰、生石灰粉		26.01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		20.00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原矿	1,704.27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公司	烟煤	729.33	
常州杭钢卓信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钢材	726.16	586.58
浙江新世纪大酒店有限公司	设备维修		4.27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93,845.00	93,845.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办公用房屋	150,000.00	150,0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浙江德清杭钢富春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178,500,000.00			
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29,000,000.00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6.17	189.06

(8). 其他关联交易

2015年5月7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了杭州杭钢金属材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钢电商），杭钢电商注册资本为2亿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5,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9%，子公司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认缴出资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宁波钢铁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0,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实际出资290万元，子公司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实际出资200万元，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实际出资510万元，杭钢电商的实收资本为1,000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169,707,800.00		2,472,698,694.88	
应收票据	浙江杭钢冷轧带钢有限公司	2,000,000.00		17,231,636.26	
应收票据	杭州紫恒矿微粉有限公司			5,516,771.27	
应收票据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4,191,630.20	
应收票据	常州杭钢卓信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	
应收账款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8,464,547.52	507,872.85
应收账款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3,733,610.99	224,016.66
应收账款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1,771,874.44	176,512.47
应收账款	杭州紫恒矿微粉有限公司			290,988.73	17,459.32
应收账款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716,961.50	43,017.69
应收账款	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			225,246.85	13,514.81
应收账款	杭州紫云能源综合利用开发有限公司			14,082.57	844.95
预付款项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10,701,831.61	
预付款项	宁波杭钢富春管业有限公司			3,994,874.74	
预付款项	杭州紫云能源综合利用开发有限公司			923,409.26	
划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应收票据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717,605,000.00			
划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应收账款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15,560,284.70	933,617.08		
划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应收账款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18,978,993.46	1,138,739.61		
划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应收账款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3,443,070.76	206,584.25		
划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应收账款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281,676.28	16,900.58		
划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应收账款	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	197,199.61	11,831.98		

划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应收账款	浙江杭钢物流有限公司	54,427.13	3,265.63		
划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应收账款	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565.72	273.94		
划为持有待售的资产——预付账款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2,033,940.1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应付账款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127,180,950.77
应付账款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114,481,067.09
应付账款	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		22,517,579.20
应付账款	浙江杭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2,478,316.00
应付账款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2,536,920.84
预收账款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175,273,960.42
预收账款	浙江杭钢冷轧带钢有限公司		2,951,975.58
预收账款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1,466,928.47
预收账款	常州杭钢卓信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457,376.48
预收账款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212,000.00
预收账款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79,302.90
预收账款	杭州东菱物资有限公司		1,760.00
其他应付款	杭州杭钢新事业建筑公司		34,777.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划为持有待售的负债——应付票据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划为持有待售的负债——应付账款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48,406,604.41	
划为持有待售的负债——应付账款	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	14,488,297.05	
划为持有待售的负债——应付账款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5,320,404.39	
划为持有待售的负债——应付账款	杭州紫云能源综合利用开发有限公司	2,202,582.74	
划为持有待售的负债——应付账款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1,186,240.68	
划为持有待售的负债——应付账款	浙江杭钢旭石能源有限公司	45,000.00	
划为持有待售的负债——预收账款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642,522.76	
划为持有待售的负债——预收账款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523,639.83	
划为持有待售的负债——预收账款	常州杭钢卓信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212,984.29	
划为持有待售的负债——预收账款	浙江杭钢冷轧带钢有限公司	169,690.72	
划为持有待售的负债——预收账款	杭州紫恒矿微粉有限公司	1,368.26	
划为持有待售的负债——其他应付款	杭州杭钢新事业建筑公司	34,777.00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一)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5年7月21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该事项已于2015年11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的资产置换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已于2016年3月实施完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所述。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2016年4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本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行业分部和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行业和产品类别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1) 行业分部**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制造业	8,206,860,908.27	8,828,923,336.50
商品贸易业	29,857,780.30	29,744,597.19
其他	37,205,080.94	176,238.41
合 计	8,273,923,769.51	8,858,844,172.10

(2) 产品分部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钢材	6,217,242,665.88	6,791,591,993.99
钢坯	1,572,933,222.17	1,643,414,102.21
煤气	55,202,297.91	55,202,297.91
水电气	328,649,375.08	309,197,196.16
其他	99,896,208.47	59,438,581.83
合 计	8,273,923,769.51	8,858,844,172.10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相关会议精神，公司主要经营所在的半山基地已于 2015 年底关停。

2015 年 7 月 21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包括：

(1) 资产置换

资产置换：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杭钢股份将置出资产与杭钢集团持有的宁波钢铁 60.29% 股权和紫光环保 22.32% 股权中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

杭钢股份的置出资产为杭钢股份持有的：（1）股权类资产，包括高速线材 66% 股权、杭钢动力 95.56% 股权、杭钢小轧 60% 股权；（2）非股权类资产，除非受限货币资金、部分应收票据、网络交换设备相关固定资产以外的全部资产；（3）除应交税费外的全部负债。

(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杭钢股份与杭钢集团进行资产置换后，拟置出部分作价不足的差额部分，由杭钢股份向杭钢集团发行股份补足；同时，杭钢股份向杭钢商贸、冶金物资、富春公司、宝钢集团、宁开投资、宁经控股发行股份购买其各自持有的宁波钢铁、紫光环保、再生资源 and 再生科技的相应股权。本次杭钢股份向杭钢集团及相关交易对方发行 1,290,149,011 股股份。

(3) 募集配套资金：本次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为 280,000.00 万元，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5.28 元/股测算，公司向包括杭钢集团在内的 8 位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为 530,303,024 股。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 2015 年 11 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的资产置换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已于 2016 年 3 月实施完毕。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已办理了资产交割手续，公司已向杭钢集团及相关交易对方发行股份 1,290,149,011 股，并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公司已将上述拟置出资产期末余额转至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和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项目列报。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832,499.72	100.00	1,920,149.98	6.23		28,912,349.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		/			30,832,499.72	/	1,920,149.98	/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50,493.98	100.00	55,589.64	6.54	794,904.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		/		850,493.98	/	55,589.64	/	794,904.34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8,625,712.46		48,625,712.46	606,032,747.96		606,032,747.9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422,629.04		5,422,629.04	3,136,454.63		3,136,454.63
合计	54,048,341.50		54,048,341.50	609,169,202.59		609,169,202.5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

杭州钢铁厂小型轧钢股份有限公司	183,980,767.66		183,980,767.66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219,215,425.67		219,215,425.67		
浙江杭钢高速线材有限公司	154,210,842.17		154,210,842.17		
浙江兰贝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625,712.46			18,625,712.46	
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606,032,747.96		557,407,035.50	48,625,712.4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浙江钱塘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3,136,454.63			-362,103.16						2,774,351.47	
杭钢金属材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900,000.00		-251,722.43						2,648,277.57	
小计	3,136,454.63	2,900,000.00		-613,825.59						5,422,629.04	
合计	3,136,454.63	2,900,000.00		-613,825.59						5,422,629.0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59,934,235.31	8,881,173,391.52	14,153,758,896.22	13,815,172,900.54
其他业务	113,440,294.26	112,640,685.54	137,320,996.90	134,634,167.41
合计	8,273,374,529.57	8,993,814,077.06	14,291,079,893.12	13,949,807,067.95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900,514.83	15,237,565.6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3,825.59	-274,182.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57,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6,286,689.24	19,720,383.49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2,685.6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8,736,566.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97,666.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		

期损益进行一次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5,343.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03,383.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7,591.66	
合计	20,945,915.88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41	-1.30	-1.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17	-1.32	-1.3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汤民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4 月 14 日